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10

2026 年 4 月 17 日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沈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丽红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5,540,9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0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标榜股份	指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会	指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尼龙	指	学名为聚酰胺（PA），是世界五大通用工程塑料之一。由于 PA 在高温高压下的机械强度等理化性能优异，成为制作精密管材或零件的重要原材料。
汽车轻量化	指	在保证汽车的强度和安全性能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降低汽车的整备质量，从而提高汽车的动力性，减少燃料消耗，降低污染排放量。
新能源汽车	指	采用非常规的车用燃料作为动力来源（或使用常规的车用燃料、采用新型车载动力装置），综合车辆的动力控制和驱动方面的先进技术，形成的技术原理先进、具有新技术、新结构的汽车，包含油电混合动力电动汽车（HEV）、纯电动汽车（EV）、燃料电池电动汽车（FCV）、插电式混合动力电动汽车（PHEV）、增程式电动汽车（EREV）等。
动力系统连接管路	指	汽车中用于发动机动力系统的连接管路，包括燃油管、碳罐连接管、曲轴箱通气管等。
冷却系统连接管路	指	汽车中用于汽车冷却系统的连接管路，包括燃油车发动机冷却系统管路，和新能源车热管理系统的冷却管路（涵盖动力电池、驱动电机、电控系统、空调热泵等功能部分）。
连接件	指	汽车中实现管路系统连通或断开的零部件。
定点信	指	又名提名信，汽车主机厂甄选指定供应商为其提供产品的书面确认。
一级供应商	指	直接给整车厂提供产品的供应商。
模具	指	用于注塑、挤出、成型、装配等工艺方法生产产品的工具。
整车厂商、整车厂	指	汽车整车生产厂家
乘用车	指	汽车分类的一种，主要用于运载人员及其行李/或偶尔运载物品，包括驾驶员在内，最多为 9 座。
PLM	指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软件
IATF16949	指	国际汽车推动小组（IATF）根据 ISO9001 对汽车产业供应商所制定的特定质量系统要求。
PMC	指	生产物料控制，主要涉及生产计划与物料管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标榜股份	股票代码	301181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标榜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YIN PIVOT AUTOMOTIVE PRODUCT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IVOT AUT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沈皓		
注册地址	江阴市华士镇华西九村蒙娜路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42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江阴市华士镇华西九村蒙娜路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421		
公司网址	http://www.pivotautomotive.com		
电子信箱	public@pivotgroup.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立	朱林燕
联系地址	江阴市华士镇华西九村蒙娜路 1 号	江阴市华士镇华西九村蒙娜路 1 号
电话	0510-86218827	0510-86218827
传真	0510-86218223	0510-86218223
电子信箱	public@pivotgroup.com.cn	public@pivotgroup.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阴市华士镇华西九村蒙娜路 1 号（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宋斌、余晓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 22 楼 2206 室	蒋潇、付新雄	2022 年 2 月 2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549,455,423.54	513,709,442.63	6.96%	570,951,64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745,849.79	121,603,999.76	-2.35%	148,791,97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6,960,882.87	93,428,297.03	3.78%	125,910,278.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5,805,384.46	123,029,294.27	-5.87%	163,628,505.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1.04	-0.96%	1.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	1.04	-0.96%	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3%	8.55%	-0.32%	10.98%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97,350,919.90	1,648,618,361.99	2.96%	1,588,398,629.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60,915,557.19	1,435,306,590.40	1.78%	1,407,391,381.8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9,234,677.97	139,381,163.26	128,555,679.28	152,283,90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64,611.48	29,590,365.85	29,595,212.56	28,295,65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690,289.35	24,517,215.47	24,864,799.86	22,888,57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73,287.14	18,644,587.74	13,835,807.85	59,051,701.73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3,398.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7,427.00	2,421,824.00	2,905,938.00	主要系收到各项政府补助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543,442.47	31,027,676.69	24,590,172.01	主要系现金管理产品收益以及公允价值变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059.33	-132,841.17	-573,542.72	主要系少量设备毁损报废损失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47,843.22	5,007,563.09	4,040,872.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8		
合计	21,784,966.92	28,175,702.73	22,881,695.1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冷却系统连接管路、连接件等。公司专注于乘用车市场的零部件配套领域，为客户提供具有高安全性、重要功能性的核心零部件，系国内少数进入合资品牌整车厂供应体系的汽车尼龙管路优势企业之一。公司主要产品已广泛配套于大众、奇瑞、长安、奥迪、理想、零跑、比亚迪、标致、沃尔沃、奔驰、宝马等知名品牌的众多车型，与国内知名的汽车整车厂和优秀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在汽车尼龙管路制造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与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生产、采购和研发体系，形成了高效协同的经营模式，确保公司运营效率和市场响应速度。

1、销售模式

按照行业惯例，整车厂首先对零部件厂商从技术、设备、研发等方面进行整体评审，通过评审之后纳入相应领域的合格（潜在）供应商名录。整车厂会根据不同需求向相应领域内的合格供应商发出零件开发邀请，并发出报价请求（RFQ），零部件企业提出匹配设计方案，综合评估零件定价，并提出报价。经综合评估后，整车厂下发定点信，并约定供货周期、供货时间、质量责任等具体商业条款，开发零件通过检验认可后，正式进入批量供货（SOP）阶段。零部件厂商成功进入整车厂配套体系并批量供货后，出于时间成本和机会成本的考虑，两者将形成较为紧密的配套关系，在车型的生命周期内一般不会被轻易更换。

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主要面向整车配套市场，并与整车厂商及其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形成配套供应关系。公司通常作为一级供应商直接为整车厂配套汽车零部件，亦作为二级供应商通过一级供应商间接提供部分汽车零部件给整车厂商。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一般按照整车厂新产品需求，通过前期的开发和工艺设计后研制成符合要求的管路及连接件产品，并经过公司内部或外部机构的试验和检测后再由整车厂检测认可；当公司产品通过认可后，根据整车厂的生产计划转向批量生产和供货。

在实际生产过程中，公司商务部直接对接客户，获取客户的具体订单需求信息或者编制产品需求预测，物流部结合公司的库存情况后，向制造部下达生产计划，生产车间完成产品加工、包装等流程，再由质量部进行检验合格后入库。

3、采购模式

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原材料品质、规格和型号对产品性能产生较大影响。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根据客户订单需求与库存情况进行，同时根据供应商交货周期适当进行调整。公司采购部已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价，根据评价结果适当调整采购方案。

在特定产品的原材料选择上，客户通常会指定产品所使用的原材料品牌、规格、型号。对于客户已指定品牌、规格、型号的原材料，公司根据其限定的范围进行筛选并确定合格供应商，对于客户未指定的原材料，公司结合技术开发能力、质量保证能力、物流供货能力等方面的审核评估，选择并确认合适供应商，并与之签订采购协议和质量协议，协商交易价格、结算方式等供货细节。

公司生产所需物资均由采购部向供应商集中统一采购。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库存情况、供应商交货周期来编制采购计划，组织安排供应商有序交货。

4、研发模式

整车厂为适应产业政策的调整以及终端消费市场需求的快速变化，对新品研发的系统整体性、响应及时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协同配套零部件供应商同步开发新产品逐渐成为主流项目合作模式。基于尼龙管路及连接件系列产品多年积累的研发经验，公司研发团队能够充分理解整车设计的需求，根据整车的研发进度计划推出相应设计样品，并进一步优化和完善设计方案。此外，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自身的开发经验，积极探索“国产替代”的可行性，在满足整车厂设计标准的同时提供更具性价比的产品设计方案。

公司新产品的开发阶段包括 A 样件（手工制造样品，实现基本功能）、B 样件（OTS 工程样件）、C 样件（PPAP 样件）、SOP（量产）阶段，技术部、工程部、质量部协同进行项目的设计、试验、质量检验与调试、验收，具体而言：技术部主要负责产品的前期规划、项目管理、产品设计开发以及模具开发工作，工程部主要负责新产品工艺步骤流程、工艺路线的制定和已批量产品的工艺持续优化，质量部则参与新项目试验方案和测量计划编制及实施，采购件认可、内部过程认可，客户的样件认可及提交等工作。项目各阶段在获得整车厂的认可后才可进入下一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产能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冷却系统连接管路、连接件。2025 年，公司持续新增和改造部分生产设备，优化工艺流程，主要产品尼龙管路和连接件的产能规模有所提升。

公司 2025 年主要产品的产销量均有所增加。具体情况如下（连接件产销率包括自用量）：

单位：万件

项目	产能	产量	销量	自产自用量	产能利用率	产销率
汽车尼龙管路	1,800	1,234.62	1,159.63	/	68.59%	93.93%
连接件	5,800	4,281.65	2,251.46	1,849.61	73.82%	95.78%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按零部件类别						

动力系统连接管路（万件）	637.60	599.16	6.42%	618.39	596.61	3.65%
冷却系统连接管路（万件）	597.02	440.00	35.69%	541.24	413.00	31.05%
连接件（万件）	4,281.65	3,280.20	30.53%	2,251.46	1,880.43	19.73%
按整车配套						
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万件）	5,514.26	4,314.97	27.79%	3,409.08	2,885.65	18.14%
按售后服务市场						
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万件）	2.01	4.39	-54.21%	2.01	4.39	-54.21%
其他分类						
境内地区（万件）	4,740.86	3,958.62	19.76%	2,635.68	2,529.30	4.21%
境外地区（万件）	775.41	360.74	114.95%	775.41	360.74	114.95%

同比变化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按零部件类别中，冷却系统连接管路产量与上年同比增加 35.69%，销售量与上年同比增加 31.05%，主要系新能源客户冷却系统连接管路零件需求量增加所致。
- 2、按零部件类别中，连接件产量与上年同比增加 30.53%，主要系境外客户连接件零件需求量增加所致。
- 3、按售后服务市场中，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产量与销售量与上年同比均减少 54.21%，主要系客户售后零件需求量下降所致。
- 4、其他分类中，境外地区产量与销售量与上年同比均增加 114.95%，主要系境外客户连接件零件需求量增加所致。

零部件销售模式

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主要面向整车配套市场，并与整车厂商及其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形成直接的配套供应关系。公司通常作为一级供应商直接为整车厂配套汽车零部件，亦作为二级供应商通过一级供应商间接提供部分汽车零部件给整车厂商。由于国内外整车厂商对于汽车配套零部件的质量和性能等要求严格，因此大多数的零部件采购合同（包括技术开发和销售框架协议）均由整车厂商与公司直接洽谈并签署。当整车厂推出的新车型进入批量生产阶段时，其将根据自身的生产需要而选择由公司直接供货方式供货，或以指定供货方式供货，即公司首先向其总成一级供应商供货，再由一级供应商完成组装后向整车厂供货。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的生产经营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产能状况	产量（件）	销量（件）	销售收入
新能源汽车配套尼龙管路及连接件等零部件	产能充足	16,166,457.00	15,919,795.00	102,153,709.24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根据相关政策，公司属于“汽车制造业”，行业分类代码为 C36。

1、汽车行业概况

2025 年中国汽车行业整体呈现稳中有升的发展态势，产销量再创历史新高，产销规模连续 3 年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 2026 年第 1 期《中国汽车工业产销快讯》，2025 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453.1 万辆和 3,440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0.4%和 9.4%，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3,027 万辆和 3,010.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0.2%和 9.2%，汽车出口 709.8 万辆，同比增长 21.1%。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9%和 28.2%。

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迅速拓展以及“双碳”目标的不断推动，未来汽车行业将持续向节能环保、轻量化、电动化、智能化方向发展，行业整体发展趋势良好。

2、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概况

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要由欧美、日本等汽车工业发达国家主导，发展中国家零部件企业在国际市场的综合实力相对有限，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起步较晚，但处于不断进步中，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凭借成本优势、先进制造能力、快速反应能力、同步研发能力等不断拓展市场，与国际汽车零部件企业差距逐步缩小。随着我国汽车行业周期由成长期向成熟期快速发展，公司所处汽车零部件赛道将随着行业周期进入发展快车道。

近年来，我国经济将保持良好发展趋势，消费需求水准将不断提升。同时，在“双碳”政策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引导下，汽车行业正快速向电动化、智能化转型，我国电动车的渗透率逐年快速提升。未来我国汽车产销量仍有较大增长潜力，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前景广阔。

3、汽车尼龙管路行业基本情况

尼龙管路在汽车工业的应用最早开始于欧美及日本等发达国家，相关生产企业积累了很强的综合实力及尼龙管路研发能力，诸如邦迪 TI、特科拉 Teklas、凯塞 Kayser、帕萨思 PASS、弗兰科希 Fraenkisch 等汽车尼龙管路供应商。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高速发展，部分较早进入行业的汽车尼龙管路生产企业陆续从国外引进技术和生产设备，并凭借其地域优势和成本优势，较好地适应本土市场的竞争，逐步转变为汽车尼龙管路制造行业的中坚力量。国内汽车尼龙管路配套供给能力逐年快速增加，产业快速稳步发展。

在汽车行业节能减排、轻量化的趋势推动下，尼龙材料因其在重量、耐油性、耐热性等诸多方面的优越性，备受汽车行业的青睐，尼龙管路及连接件的应用场景也逐步拓宽。同时节能减排推动了汽车行业向新动力方向进一步发展，近年来我国以电池系统作为动力源的新能源汽车发展迅猛，相对于传统内燃机汽车散热单元集中于发动机附近，新能源汽车的散热单元包含了动力电池、驱动电机以及电控系统，在整车的分布更加分散，导致汽车热管理系统相关管路更复杂，单车使用长度更长，因此尼龙管路的应用比例将不断提高，市场空间较大。随着消费者对新能源汽车认知程度的提高以及公共充电设施的不断完善，新能源汽车将继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带动汽车尼龙管路的需求上涨。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长期立足于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制造领域，在产品品质、工艺技术、响应速度等方面达到了欧美知名品牌车企的标准和要求，系国内较早进入合资品牌整车厂供应体系的汽车尼龙管路优势企业之一。主要

产品已广泛配套于大众、奇瑞、长安、奥迪、理想、零跑、比亚迪、标致、沃尔沃、奔驰、宝马等知名品牌，覆盖了主要的热销乘用车及众多主流车型，形成了较强的品牌影响力。

多年来，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积累，深入参与整车厂的同步研发，在细分行业形成了极具竞争力的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公司与国内知名的整车厂和优秀的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较高的细分行业知名度。同时，公司积极顺应汽车行业节能减排趋势，凭借进入品牌汽车整车厂供应体系的先发优势，以长期积累的技术经验在整车厂推出更高标准的机型前即已参与配套零部件的开发，并率先成为其新型车型零部件的指定供应商。此外，公司在新能源车领域的产品应用正逐步拓宽，公司已量产应用于 EV 车型、PHEV 车型、EREV 车型和 FCV 车型的多项热管理管路及连接件产品。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对新工艺、新材料、新技术持续的自主研发创新，不断提高产品性能和生产效率，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耗和成本，更好地满足汽车零部件轻量化、环保化发展趋势；同时，公司以市场和客户为导向，积极参与整车厂商客户的产品同步开发，持续满足客户定制化、个性化、多样化的产品需求。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产品研发设计、产品生产工艺等方面形成了丰富的技术创新成果，掌握了一系列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使公司能够紧跟汽车行业轻量化、环保化以及国产替代等行业发展趋势，及时了解并响应客户潜在需求，不断缩短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周期，形成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为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及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也未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形。公司的竞争优势在于：

（一）客户资源优势

优质的客户群体有效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公司发展成为少数可直接或间接配套于大众、奇瑞、长安、奥迪、理想、零跑、比亚迪、标致、沃尔沃、奔驰、宝马等知名品牌体系的内资尼龙管路及连接件制造企业之一，公司现有主要客户包括一汽大众、上汽大众、安徽大众、奇瑞、长安汽车、比亚迪、理想汽车、零跑汽车、上汽乘用车以及欣旺达、哈金森 Hutchinson、特科拉 Teklas、康迪泰克 Contitech、安波福 Aptiv、舍弗勒、鹏翎股份、中鼎股份等整车厂和零部件企业。公司持续开拓燃油汽车、新能源汽车与新能源电池相关业务，不断拓展高端品牌市场。在与国际国内各系列品牌客户合作过程中，公司广泛积累了不同客户的配套经验，实现定制化开发、规模化生产，不断增强公司的发展潜力。

（二）同步开发与产品研发优势

公司一直以来与知名整车厂和优秀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进行广泛交流合作，将知名汽车厂商产品开发的先进技术理念运用到尼龙管路产品的开发和制造过程中。在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公司紧密配合客户，能够根据产品性能和装配要求进行同步开发，并不断按照其最新要求进行持续优化和改进，积极解决客户在新产品研发中出现的问题。

公司建有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系统技术研发中心，能够自主开发尼龙管路及连接件。通过运用各类功能丰富、先进高效的设计软件，公司能够在计算机中模拟不同产品、材料的强度、结构、性能等要素，凭借 3D 打印技术快速制造样品，提高产品方案的设计速度，持续优化生产过程和工装模具参数，并应用 PLM 系统进行协同开发、数据管理缩短开发周期，大幅提升公司产品的开发创新效率。公司设立的

模具加工中心，具备自行设计、开发和制作模具的能力，有效提升开发速度，降低开发成本，提高服务水平。

（三）生产工艺优势

公司多年来在尼龙管路制造领域深耕细作，积累了尼龙材质加工的丰富工艺经验。公司掌握多项尼龙管路及连接件制造的核心工艺，公司拥有完备的生产试验设备，对各工艺环节进行实时检测确保产品技术参数的可靠性和稳定性，从而满足下游客户的严格配套要求。

公司可根据客户的要求确定具体的技术参数，进行工装、模具设计与开发以及生产设备调试，迅速响应客户需求，保证及时交样认可和后续批量准时供货；公司凭借生产工艺经验的积累，先进设备以及先进工艺技术的运用、控制，可对生产过程中热成型的温度及压力、冷却环节的温度、使用模具规格等工艺参数做到精细化控制，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

（四）新产品、新技术应用与研发优势

公司始终紧跟汽车行业环保化、轻量化的发展趋势，不断进行产品及技术的创新，在提高核心竞争力的同时满足下游行业需求。尼龙管路由于良好的管体重量、内壁粗糙度及耐油耐高温等性能，在汽车管路中有着愈发重要的作用，是实现汽车轻量化的重要方式之一。在新能源汽车持续爆发式增长，渗透率不断提升的背景下，公司紧密跟随下游新能源需求，积极配套开发新能源产品。公司目前已经掌握与汽车尼龙管路制造相关的多种核心技术工艺，并不断对其加以改进，并在其基础上拓展新产品、新材料、新技术，不但解决以往生产制造过程中的瓶颈与缺陷，而且能保证产品的质量与性能，不断实现应用更新。

（五）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通过了 IATF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产品品质、工艺技术、响应速度等方面达到了欧美知名品牌车企的标准和要求，其中动力系统连接管路部分产品的质量、性能优势显著，可以媲美国际知名尼龙管路生产企业，实现国产替代。因此，公司获得了国内主要知名整车厂和行业内优秀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广泛认可。公司曾多次荣获主要客户给予的荣誉奖励，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成为细分领域的标杆企业，形成了较强的质量竞争优势。

（六）管理和人才优势

作为国内汽车尼龙管路制造行业的优势企业，公司将精细化的管理理念、完善的流程控制制度和先进的生产检测设备相结合，在不同产品的设计、制造、装配等各个环节实行专门的项目管理，依靠丰富的管理经验，降低材料、人员、设备等损耗，高效组织生产。这一精细化管理体系为公司产品批量化、高效化、高品质的快速交付提供了有力支持。

公司拥有行业经验丰富、技术实力过硬的管理和研发团队，公司技术、质量、运营、工程、销售等主要负责人均拥有多年的行业从业经验，对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的生产 and 经营具有深刻的理解。公司建立和不断优化内部运作体制，调动了不同层级员工的积极性并显著提升了管理效能。公司不断优化人才资源配置，完善人才引进和职业发展机制，并通过内部培训、各类奖励激励等方式持续保证和提高企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及销售模式等经营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税收政策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经营状况正常，未发生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

(1) 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4,945.54 万元，同比增加 6.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74.58 万元，同比减少 2.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96.09 万元，同比增加 3.78%。2025 年，公司新能源产品收入 10,215.37 万元，占营业收入 18.59%，同比增长 24.13%。

(2) 商务拓展情况

公司始终致力于新客户、新产品的开发，以产品升级驱动公司技术革新、设备升级、检测试验等方面能力的提升。2025 年公司在已有客户群体继续深入拓展项目，并且成功开发了长安汽车、长安福特、阿维塔、深蓝汽车等主机厂新客户。

为进一步拓展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实体布局，扩大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的产能规模，进一步增强客户粘性，提升公司在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中的竞争力，2025 年 12 月，公司在重庆设立全资子公司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3) 技术研发情况

公司在巩固现有管路系统与连接件核心技术优势的基础上，持续推进在手定点项目的研发落地与量产转化，为业务拓展提供坚实技术支撑，并在新产品开发、技术成果转化等方面实现稳步突破。2025 年，公司顺利完成大众 PHEV 管路、EREV 管路、长安汽车冷却系统管路等主要客户核心产品的开发工作；同时持续推进相关主机厂冷却管路与燃油管路的研发工作，深化与主流主机厂客户的合作黏性。

在新品研发领域，公司持续发力、多点突破，不断丰富产品矩阵。温度传感器已具备量产条件；减震功能尼龙压缩机支架研发工作顺利结束，即将实现量产；多通水阀完成结构设计，为某主机厂开发测试样件；电池塑料冷却扁管已具备小批量生产能力，可提供样品供客户开展前期验证工作，为后续市场拓展奠定基础。

公司已取得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精品认证、江苏省质量信用 AA 企业等荣誉，并一直致力于新产品、新材料、新技术的探索与实践，不断丰富产品种类结构，扩充产品应用场景，提升技术研发水准。2025 年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获得境内有效专利 98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 75 项，外观设计 1 项，境外专利 1 项。

(4) 生产运营情况

公司持续对产品生产工艺进行优化提升，通过智能化、数字化、信息化改造，提升设备产能与生产效率，提高产品质量。通过项目管理系统的落地执行，不断提升项目管理能力；前期加强工艺路线评审，显著提升了项目转批量的质量水平，提高批量生产运营效率。

2025 年度，公司顺利完成了多个重要项目的批量爬坡工作。通过推行分类模块化、标准化的生产工艺路线模式，满足项目快速量产爬坡、多品类快速切换等生产需求，同时减少了重复设备投资。计划管理方面，通过精益生产方式与 PMC 计划管理，实施上下工序平衡拉动，缩短了采购件、半成品和成品的库存周期，降低存货呆滞风险。在生产过程中，持续开展分层审核，落实持续改进，提升产品良率，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工业工程改善，对车间产线开展深度自动化升级、工艺路线优化，持续推进降本增效。针对新能源热管理系统新品制造，已形成较为成熟的注塑、挤出、成型和焊接等工艺，并逐步完善成熟，保障产品质量稳定。

（5）供应链管理情况

2025 年，公司在保证物资采购的及时性和质量稳定性的基础上，通过年度降价谈判、开发引入新的优质供应商、多家供应商比价竞标、推动原材料国产化认证等多种方式，不断优化采购成本，顺利完成了既定的年度任务与降本目标。在新供应商开发方面，2025 年开发引入多家新的优质供应商，改善了供应链，引导良性有序的商业竞争，优化采购价格，特别是开发了多家热管理方面新的供应商，为后续热管理散件的开发提供了保障；在国产化开发方面，实现了数十款采购件的国产化开发及实验验证，为后续进一步降本奠定了基础。在开发引入新供应商和国产化降本的同时，不断完善与供应商之间的供货、质量、价格等协议，加强对供应商的现场走访、审核及绩效管理，规避采购物资带来的质量及供货等风险，实现整个供应链的优胜劣汰管理。

2025 年原材料市场整体市场需求量及价格比较平稳，公司根据市场行情，继续采取季度谈判定价、价格竞标的方式，显著降低采购成本及库存量，并且随着国内 PA66 及 PA12 聚合技术的突破，公司积极开发引入，逐步实施供应商本地化。公司组织供应商与技术、工艺等部门进行技术交流、样料研制试制以及实验验证，以满足客户对质量、交期及降本的多重需求。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49,455,423.54	100%	513,709,442.63	100%	6.96%
分行业					
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	540,448,312.63	98.36%	503,280,075.32	97.97%	7.39%
其他业务	9,007,110.91	1.64%	10,429,367.31	2.03%	-13.64%
分产品					
动力系统连接管路	275,668,499.86	50.17%	267,210,399.96	52.02%	3.17%
冷却系统连接管路	97,783,500.84	17.80%	77,289,552.07	15.05%	26.52%
连接件	125,456,174.86	22.83%	112,881,186.39	21.97%	11.14%
精密注塑件等其他产品	41,540,137.07	7.56%	45,898,936.90	8.93%	-9.50%
其他业务	9,007,110.91	1.64%	10,429,367.31	2.03%	-13.64%
分地区					
境内	494,655,044.06	90.03%	474,717,100.46	92.41%	4.20%
境外	54,800,379.48	9.97%	38,992,342.17	7.59%	40.5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49,455,423.54	100.00%	513,709,442.63	100.00%	6.9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	540,448,312.63	368,243,766.49	31.86%	7.39%	8.82%	-0.90%
分产品						
动力系统连接管路	275,668,499.86	206,973,110.14	24.92%	3.17%	4.46%	-0.93%
冷却系统连接管路	97,783,500.84	69,236,572.62	29.19%	26.52%	45.80%	-9.37%
连接件	125,456,174.86	71,293,755.16	43.17%	11.14%	1.47%	5.41%
精密注塑件等其他产品	41,540,137.07	20,740,328.57	50.07%	-9.50%	-7.91%	-0.86%
分地区						
境内	494,655,044.06	347,336,651.57	29.78%	4.20%	7.51%	-2.16%
境外	54,800,379.48	25,081,707.75	54.23%	40.54%	26.32%	5.1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49,455,423.54	372,418,359.32	32.22%	6.96%	8.60%	-1.0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	销售量	万件	3,411.09	2,890.04	18.03%
	生产量	万件	5,516.27	4,319.36	27.71%
	库存量	万件	611.16	364.84	67.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库存量与上年同比增加 67.51%，主要系客户订单需求增加，备货相应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	

			重		重	
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	直接材料	280,015,259.55	76.04%	256,065,884.33	75.67%	9.35%
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	直接人工	25,597,145.57	6.95%	23,734,621.23	7.01%	7.85%
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	制造费用	62,631,361.37	17.01%	58,606,402.06	17.32%	6.87%
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	小计	368,243,766.49	100.00%	338,406,907.62	100.00%	8.82%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自设立时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18,929,508.9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6.2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47,674,232.23	45.08%
2	客户 2	87,022,631.81	15.84%
3	客户 3	50,199,930.94	9.14%
4	客户 4	18,015,900.23	3.28%
5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6,016,813.78	2.92%
合计	--	418,929,508.99	76.2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2,451,340.8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0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35,625,969.27	11.16%

2	供应商 2	30,333,260.91	9.50%
3	帕萨思汽车零部件（苏州）有限公司	13,231,167.04	4.14%
4	供应商 4	12,789,765.60	4.01%
5	供应商 5	10,471,178.00	3.28%
合计	--	102,451,340.82	32.0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072,303.68	6,765,908.72	4.53%	
管理费用	27,073,306.39	25,100,569.41	7.86%	
财务费用	-502,718.94	-2,310,628.01	78.24%	主要系汇兑损失增加
研发费用	28,114,867.93	27,785,466.75	1.1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效轻质紧凑型汽车尼龙管路的研发	通过紧凑型设计，能够在有限的车身空间内合理布置管路，提高空间利用率，为其他汽车部件的安装提供更多空间。	研发完成	从结构设计和安装方式等方面进行管路的研发，可避免管子的摩擦，又能满足车身与其他零部件快速安装拆卸的要求，从而提高工作效率。	轻质紧凑的尼龙管路研发和应用将促进相关产业链的升级和优化，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形成良性循环。
安全可靠防拆型快插接头的研发	通过防拆型设计，可防止接头在非预期情况下被拆卸或误操作，从而保障系统运行的稳定性和安全性。	研发完成	本产品通过多项卡接定位配合，实现一次性的完全锁紧不可拆连接，可有效杜绝重复使用，确保接头连接的可靠性，提升安全系数。	安全可靠防拆型快插接头在国内外市场均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未来随着技术的不断创新和行业的拓展，这一市场将有更大的发展空间和潜力。
电池包用高导热性塑料液冷板的研发	本项目产品的开发可以有效提高电池包的散热性能以及整体温控效果，从而提高电池的使用寿命和安全性。	研发完成	通过对液冷板内外部结构的设计以及组装方式，以便有效的控制电池组的温度范围，提高密封性能及安全性。	本产品在国内外的应用和发展前景广阔。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市场的不断扩大，这一领域对于公司将迎来更多的机遇和挑战。
一种可更换角度的尼龙管路的研发	能够根据现场实际的安装情况，快速实现尼龙管路角度的灵活调整，从而提高安装效率。	研发完成	本产品提供了一种“即插即用”的方案。无需再为复杂的空间走向定制特殊的弯管，也减少了现场安装时对工人弯管技能的依赖。通过组合不同角度的标准模块，即可快速实现复杂路径的构建，提高设计与安装效率。	提升终端产品的竞争力，展现出了更高的设计集成度、可靠性、美观性和维护便利性，这些都能成为产品重要的差异化卖点和市场竞争优势。

高可靠防反向泄漏快插组件的研发	实现快插连接功能与单向阀功能高度集成、结构紧凑、密封可靠且适于在振动环境中稳定工作。	研发中	从产品结构及连接方式等方面的全面研发，将快插连接功能和防反向泄漏功能集成于一体，从根本上消除了分立元件间的冗余连接接口，大幅减少了整体体积和潜在泄漏点数量。	本产品的研发助力企业增加产品系列、提升产品附加值，适应行业快速发展的趋势，有效巩固和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具有排气调压功能的管路总成的研发	通过排气调压结构的设计，防止形成气阻、引起过热、产生异响及腐蚀现象，从而引发安全事故。	研发中	能够将整个管路系统中压力保持在一定的范围内，确保冷却液循环畅通，整个过程操作简单快速，将原有的排气过程缩短到极短时间内完成，极大地提升了维修保养效率，节约了人工和时间成本。	本产品以其新型可靠的结构设计，可达到国内车用尼龙管路行业中的领先水平，其产业化将打破国外技术的垄断，将普遍用于国内低、中、高端汽车，前景十分广阔。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83	80	3.7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5.69%	17.62%	-1.9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1	40	2.50%
硕士	3	2	50.00%
大专及以下	39	38	2.63%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2	27	18.52%
30~40 岁	32	35	-8.57%
40~50 岁	18	17	5.88%
50~60 岁	1	1	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8,114,867.93	27,785,466.75	24,022,118.6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12%	5.41%	4.2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078,679.82	583,066,859.33	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273,295.36	460,037,565.06	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05,384.46	123,029,294.27	-5.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5,266,212.13	1,583,657,141.43	22.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674,058.41	1,511,151,044.29	20.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92,153.72	72,506,097.14	51.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000.00	3,000,000.00	-85.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054,797.08	95,681,929.48	2.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16,797.08	-92,681,929.48	-5.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898,114.74	102,991,603.73	23.2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51.15%，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到期收回增加所致。
(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 85.40%，主要系上期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出资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2,133,579.47	16.22%	主要系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09,863.00	0.30%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1,154,317.43	-0.85%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认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01,844.14	0.07%	主要系应付账款核销	否
营业外支出	209,903.47	0.15%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123,913.86	-0.82%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59,738,542.27	21.19%	238,124,407.37	14.44%	6.75%	主要系本期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投资所致
应收账款	118,042,076.55	6.95%	93,987,133.18	5.70%	1.25%	
存货	130,810,115.45	7.71%	114,276,877.83	6.93%	0.78%	

固定资产	136,405,988.21	8.04%	131,721,118.35	7.99%	0.05%	
在建工程	10,683,077.40	0.63%	15,299,851.89	0.93%	-0.30%	主要系调试设备验收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8,513,329.67	0.50%	7,245,308.27	0.44%	0.06%	
合同负债	2,532,665.05	0.15%	1,890,730.16	0.11%	0.04%	主要系收到客户预付模具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5,035,598.93	0.30%	3,743,026.22	0.23%	0.07%	主要系子公司新增租赁厂房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409,863.00	4.15%	328,575,730.14	19.93%	-15.78%	主要系本期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回投资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40,662,246.40	43.64%	606,397,751.18	36.78%	6.8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28,575,730.14	409,863.00			1,100,000,000.00	1,358,575,730.14		70,409,863.00
金融资产小计	328,575,730.14	409,863.00			1,100,000,000.00	1,358,575,730.14		70,409,863.00
上述合计	328,575,730.14	409,863.00			1,100,000,000.00	1,358,575,730.14		70,409,863.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98,573.50	5,098,573.5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缴存的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47,746,481.37	47,746,481.37	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52,845,054.87	52,845,054.87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825,674,058.41	1,511,151,044.29	20.8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 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瑞澄汽车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技术	300	325.23	73.69	576.97	-69.62	-69.08

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及产品销售						
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产品生产及销售	1,000	2,458.37	598.99	2,171.76	-484.88	-363.24
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子公司	汽车零部件产品生产及销售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 1、上海瑞澄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原上海冰本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成立。
- 2、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成立。
- 3、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成立。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适应汽车行业发展趋势，通过精准的市场定位，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导向，充分发挥客户资源和技术研发优势，持续推进产品国产替代工作，严格把控产品质量和成本，不断进行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提高研、质、制、销的整体体系能力，完善激励制度，坚持坚定走高质量发展道路，力争成为研发能力更强、产品品类更丰富、质量水平更高的汽车尼龙管路行业领先企业。

坚持发展新能源汽车已成为我国的国家战略，同时也是全球汽车产业的发展趋势，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向新能源汽车领域拓展，致力于新能源产品技术突破，不断丰富新能源领域的产品品类，不断扩大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应用。

（二）2026 年公司发展计划

1、践行双赛道发展，持续拓展市场

公司以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为导向，积极参与客户的产品同步开发，理解并响应客户潜在需求，在巩固与加强传统燃油车业务的同时，进一步大力拓展新能源市场业务，以头部汽车整车厂商客户和动力电池厂商客户为主要拓展方向，不断扩容核心客户的数量，并持续深耕已有客户，提高公司产品市场的占有率，扩大品牌知名度与品牌影响力。

2、建设现代化研发中心，提升新品开发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提升配套开发及整体研发实力，加大对新能源热管理管路产品等方向的研发设计投入，加强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的开发与应用，强化主动性、前瞻性的能力，助力企业增加产品系列、提升产品附加值，从根本上提升公司产品开发能力，有效巩固和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

同时，公司将依托在尼龙管路及连接件产品方面的技术优势，加强与科研院校机构的合作，建立一个软硬件更加完善、更具人性化的技术研发机构，吸引和凝聚一批国内高水平的创新技术研发人才，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增强企业竞争力。

3、引进各类优秀人才，提升整体经营管理水平

公司将积极引进具有丰富经验的研发、生产和管理人才，并将外部人才引进与内部人才培养相结合，完善公司的人员结构，提升工作效率。建立和完善培训机制，加强对员工的持续培训，提升员工的工作能力、知识水平，使员工能力与职能相匹配，同时不断进行管理创新，完善员工激励，增强企业经营活力，提升企业管理效率。

（三）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行业政策风险

汽车工业是我国支柱产业之一，汽车零部件制造业是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我国连续出台了多项汽车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推动了我国汽车整车行业和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快速增长。随着我国汽车的产销量和保有量不断提高，相关交通拥堵、环境污染等问题也随之凸显，目前部分特大型城市已经存在一些汽车消费的调控措施；如果未来国家或者地方政府出台更多的汽车消费管控措施，将对包括公司在内的汽车工业企业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汽车零部件行业与整车产业存在着密切的联动关系，整车产业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周期密切相关，因此汽车零部件行业受下游整车行业、国民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而具有一定的周期性。汽车产业在宏观经济上行阶段通常发展较为迅速，并带动汽车零部件行业产销量的增长。因此，如果未来汽车整车产业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公司整车厂商等下游客户的采购需求变化，最终影响公司的业绩水平。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走势和国内外行业政策动态，根据经济环境变化等带来的不利影响及时调整应对措施，加快推动产品结构升级，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积极开拓新客户、新产品市场，推动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将保持审慎乐观，密切关注客户与市场的动态发展，对客户与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谨慎评估，科学合理安排投资与生产。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由于我国汽车工业发展路径造成了汽车整车厂商的集中度较高，整车厂商往往需要对零部件供应商进行严格的认证过程，在供应商通过认证后双方往往保持非常稳定的合作关系，如公司与一汽大众、上汽大众等的合作，且整车厂商为保证供货质量和及时性，对具体零部件一般仅向认证后的供应商采购，同时该等客户在国内汽车市场占有率较高，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

若未来公司主要客户因周期波动或其自身市场竞争力变化导致生产计划、采购规模等变化，或因公司产品无法满足客户需求，将可能导致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参与市场竞争，通过加强技术研发，增加产品品类，加大销售力量，广泛与客户交流，在加强与现有客户合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拓下游其他客户和乘用车市场，增加核心客户的数量，针对重要核心客户进行深入拓展，从而提高公司在汽车管路产品市场的占有率，扩大品牌知名度与品牌影响力。

3、创新风险

随着环保节能减排标准日趋提高，汽车行业品牌竞争加剧，为满足不同客户的要求，公司所在的汽车尼龙管路行业需要不断研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等，以此提高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一是在自身生

产工艺、产品研发等方面不断创新改善，同时跟随市场发展在新产品方面不断拓展；二是目前汽车零部件企业与下游客户同步开发已成为行业的主流趋势，公司具备与下游客户同步研发的技术能力，且多年来持续参与下游客户的同步研发，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开发资源。但创新创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在自身的创新改善、新品研发及与客户的协同开发等方面存在不达预期的风险，从而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通过对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持续的自主研发创新，不断提高产品性能和生产效率，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耗和成本，更好地满足汽车零部件轻量化、环保化发展趋势，不断提高与客户协同开发的能力，持续满足客户定制化、个性化、多样化的产品需求。

4、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企业发展离不开技术人才队伍，汽车尼龙管路的设计生产涉及材料工程、机械工程等多个专业领域，同时尼龙管路制造企业需要参与汽车整车厂商的同步研发，因此管路制造企业需要既懂产品研发又具备市场敏感度的复合型人才。随着行业的持续发展，具备丰富研发经验的技术人才将成为行业内企业的竞争焦点，如果公司的技术人才流失，不仅可能导致公司既有核心技术存在泄密的风险，而且也可能导致公司对新技术的研发创新能力下降，导致公司失去技术研发优势，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长远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引进具有丰富经验的专业技术人才，将外部引进和内部人才培养相结合，提升和储备技术力量。同时不断进行管理创新，完善员工激励，增强企业经营活力，提升企业管理效率，减少人才流失。

5、原材料供应和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塑料粒子、橡胶件、塑料件、阀泵功能件等，若主要原材料供应不及时或质量不稳定，将会影响公司与汽车整车厂商的稳定合作。由于原材料成本占产品营业成本比例较高，如原材料价格受外部因素影响而大幅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虽然公司会充分与客户进行协商争取上调产品销售价格或减少降幅，但涨价风险难以及时有效向下游客户进行传导。如果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将会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影响，导致公司毛利率和经营业绩变化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供应商的生产动态及市场价格走势，并根据市场价格和订单情况合理调整主要原材料备货量，以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

6、新能源汽车领域业务拓展的风险

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以及《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2.0》，至2035年，我国节能汽车与新能源汽车年销量各占50%，汽车产业将逐步实现电动化转型。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2026年第1期《中国汽车工业产销快讯》，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全年销量达1,649万辆，同比增长28.2%，但未来若公司未能较好契合乘用车技术路线发展趋势致使新能源领域客户开拓不及预期，或自身产品未能与下游整车厂在新能源领域保持同步开发并实现量产配套供应，则可能导致公司产品无法匹配市场需求变化使得销售规模下滑，从而对经营业绩构成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践行双赛道发展，在巩固与加强传统燃油车业务的同时，积极向新能源汽车业务领域拓展，致力于新能源行业客户开拓及新能源产品技术突破，不断丰富新能源领域的产品品类，扩大新能源汽车领域应用，提升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知名度和市场份额。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4 月 29 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 2024 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情况等	详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1)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不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全面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全体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条件，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规范运作、独立履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支撑。

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针对必要事项召集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对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3、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未发生越过股东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及违规担保等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

4、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5、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并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与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维护各方权益，推进环境保护，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办公场所、知识产权、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完整，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行政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履行纳税申报和税款缴纳义务。

4、机构独立

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业务独立

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赵奇	男	38	董事长	现任	2017年09月23日	2026年09月04日	19,305,000				19,305,000	
赵建明	男	70	董事	离任	2017年09月23日	2025年09月15日						
沈皓	男	4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9月23日	2026年09月04日	9,360,000				9,360,000	
施明刚	男	5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017年09月23日	2026年09月04日	1,794,000				1,794,000	
蒋丽红	女	47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年09月15日	2026年09月04日						
胡跃年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05日	2026年09月04日						
刘斌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05日	2026年09月04日						
王金湘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9月05日	2026年09月04日						
刘德强	男	45	财务总监	现任	2017年09月23日	2026年09月04日						
刘德强	男	45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4月27日	2026年09月04日						
蒋文强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6月07日	2026年09月04日						
吴立	男	49	副总经理、董	现任	2022年04	2026年09						

			事会秘 书		月 27 日	月 04 日						
合计	--	--	--	--	--	--	30,459 ,000	0	0	0	30,459 ,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原董事赵建明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11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编号：2025-057）。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赵建明	董事	离任	2025 年 09 月 15 日	个人原因
蒋丽红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9 月 15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赵奇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至 2011 年任江阴标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至 2012 年任江阴佳德希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至 2015 年任江苏标榜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美洲大区经理，2014 年至 2017 年任江阴奇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任江阴硕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至今任江苏瀚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至今任上海瑞澄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福尔鑫咨询执行事务合伙人、标榜网络董事长兼总经理。

沈皓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任江阴易捷塑性涂料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5 年至 2009 年先后任江阴诺马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德语翻译、总经理助理、销售代表、采购经理、重要客户经理，2009 年至 2011 年任江阴标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至 2017 年任江阴标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 年至 2019 年任江阴佳德希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至 2019 年任江阴标榜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标榜网络董事，2024 年至今任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5 年至今任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施明刚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 年至 2006 年任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工程师，2006 年至 2009 年任江阴诺马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9 年至 2017 年任江阴标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至 2017 年任江阴派姆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标榜网络董事。

蒋丽红女士，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7 年至今任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2 年至今任上海瑞澄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4 年至今任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5 年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胡跃年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二级律师。2002 年至 2010 年任江苏振强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律师，2010 年至 2022 年任江苏振强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2 年至今任江苏振强律师事务所主任。2014 年至 2015 年任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至 2024 年任贝德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5 年至今任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斌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5 年至 1998 年任江阴市职教中心教师，1998 年至 2000 年任江阴黄山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0 年至 2004 年任江阴大桥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4 年至今任无锡文德智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2010 年至 2018 年任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 年至 2021 年任江苏怡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至 2025 年任无锡威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至今任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至今任江苏富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王金湘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教授。2002 年至 2004 年任东南大学机械工程系流动助教，2010 年至 2014 年任东南大学机械工程学院讲师，2014 年至 2015 年任美国俄亥俄州立大学机械与航空工程系访问学者，2015 年至今先后任东南大学机械工程学院讲师、副教授、系主任、院长助理、教授。2015 年至 2016 年任江苏戈林新能源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高级管理人员

沈皓先生，简历详见本节，“六、2、（一）董事”部分的相关说明。

施明刚先生，简历详见本节，“六、2、（一）董事”部分的相关说明。

蒋文强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至 2003 年任南京金城集团有限公司技术员，2003 年至 2004 年任江阴艺林索具有限公司质量经理，2005 年至 2009 年任江阴诺马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质量经理。2010 年至 2019 年任公司质量部经理，2019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运营总监。

刘德强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2004 年至 2007 年任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7 年至 2009 年任中冶焦耐（江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0 年任江苏南顺食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 年至 2016 年先后任江苏标榜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7 年至 2022 年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7 年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22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至今任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立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具备律师执业资格，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6 年至 2010 年任江苏永衡昭辉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0 年至 2015 年任江阴东辰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5 年至 2016 年任北京沃衍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法务部总监，2016 年至 2017 年任江苏汇金破产清算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8 年至 2022 年任江苏鑫城包装科技有限公司法务部总监，2016 年至 2022 年任江阴新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 年至今任江苏邦澄机械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至今任江阴摩晟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至今任亳州派瑞特包装制品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0 年至今任四川美顺达印务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至今任江阴叁陆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至 2025 年任山西万易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奇	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7 年 01 月 10 日		否
沈皓	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1 月 10 日		否
施明刚	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1 月 10 日		否
赵奇	江阴福尔鑫咨询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 年 01 月 18 日		否

	服务企业（有限合伙）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3.75%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赵奇先生为标榜网络董事长兼总经理，沈皓先生、施明刚先生为标榜网络董事；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11% 股权，赵奇先生为福尔鑫执行事务合伙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奇	江苏瀚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2 月 15 日		否
赵奇	上海瑞澄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 年 03 月 10 日		否
沈皓	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4 年 06 月 28 日		否
沈皓	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蒋丽红	上海瑞澄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03 月 10 日		否
蒋丽红	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4 年 06 月 28 日		否
蒋丽红	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胡跃年	江苏振强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22 年 11 月 28 日		是
胡跃年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02 月 20 日	2028 年 02 月 19 日	是
胡跃年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 06 月 16 日	2028 年 06 月 15 日	是
刘斌	无锡文德智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任	2005 年 01 月 04 日		是
刘斌	无锡威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10 月 19 日	2025 年 10 月 13 日	是
刘斌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 16 日	2027 年 11 月 28 日	是
刘斌	江苏富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8 月 25 日	2026 年 08 月 24 日	是
王金湘	东南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院长助理	2021 年 10 月 19 日	2025 年 01 月 09 日	是
王金湘	东南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教授	2024 年 04 月 30 日		是
刘德强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8 月 02 日	2027 年 08 月 01 日	是
吴立	江苏邦澄机械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8 月 30 日		否
吴立	江阴摩晟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6 月 05 日		否
吴立	亳州派瑞特包装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 年 01 月 22 日		否

吴立	四川美顺达印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3月16日		否
吴立	江阴叁陆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9月10日		否
吴立	山西万易达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22日	2025年10月1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股东会、董事会决定，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管理机构。

（二）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公司相关制度，根据其在公司的任职履责情况、岗位重要性、岗位职级等，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等综合确定，独立董事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

（三）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的数据相符。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奇	男	38	董事长	现任	110.14	否
沈皓	男	4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04.92	否
施明刚	男	5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9.68	否
赵建明	男	70	董事	离任	0	是
蒋丽红	女	47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19.77	否
胡跃年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6	是
刘斌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6	是
王金湘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蒋文强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62.21	否
刘德强	男	45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78.42	是
吴立	男	49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8.26	否
合计	--	--	--	--	561.41 ^注	--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对相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年度绩效考核，并按考核结果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公司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公司无应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止付、追索事项。
------------------------------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赵奇	7	6	1	0	0	否	3
沈皓	7	7	0	0	0	否	3
施明刚	7	6	1	0	0	否	3
赵建明	6	6	0	0	0	否	3
蒋丽红	1	1	0	0	0	否	0
胡跃年	7	4	3	0	0	否	3
刘斌	7	6	1	0	0	否	3
王金湘	7	4	3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会，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决策提出了专业性意见，有效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

							有)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胡跃年、赵奇、刘斌	1	2025年04月07日	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的薪酬方案进行认真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刘斌、赵建明、胡跃年	5	2025年01月1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审计部2024年第四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等7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年02月1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		
			2025年04月0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7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年04月2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2025年08月1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8项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刘斌、王金湘、胡跃年	1	2025年10月23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部2025年第三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部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		

				2025 年第四季度 工作计划的议 案》。	所有议案。		
--	--	--	--	-----------------------------	-------	--	--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6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2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3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57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99
财务人员	7
行政人员	45
合计	52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	9
本科	108
专科	98
高中及以下	314
合计	529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并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订立薪酬管理制度，完善公司的员工薪酬管理体系，建立公平、公正、合理及有竞争性的薪酬激励和约束机制，规范薪酬管理运作程序，更好地发挥薪酬分配的杠杆及导向作用，保证员工获得正当劳动报酬，维持企业效率和持续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科学制定有利于人才培养的激励机制和政策，创造有利于每个员工发展的平台，使员工工作和生活和谐的人文环境中，既有一定的工作压力，又有奋发向上的工作干劲；继续完善员工招聘、考核、录用、选拔、培训、竞争上岗

的制度，引进具有创新意识、专业知识扎实的科技人才，具有市场开拓意识、外语能力强的市场营销人才，具有全局观念、综合素质强的管理人才，全力打造出团结、高效、敬业、忠诚、开拓、进取的员工队伍，并结合工作实践，针对不同部门、岗位的员工制定科学的培训计划，调动每一位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激发员工的创造热情，有效提高团队战斗力和企业凝聚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39,974.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7,149,300.17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议案经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共实施利润分配 2 次，具体如下：

1、2025 年 4 月 15 日、2025 年 5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15,540,973 股为基数测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7,770,486.5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115,540,9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57,770,486.50 元（含税）。该方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实施完毕。

2、2025 年 4 月 15 日、2025 年 5 月 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5 年 8 月 22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15,540,9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3,108,194.6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115,540,9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 23,108,194.60 元（含税）。该方案已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实施完毕。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的决策程序完备，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	-----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5,540,97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7,770,486.5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29,976,143.7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87,746,630.20
可分配利润（元）	447,802,364.6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5,540,973 股为基数测算，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00 元（含税），共计派发 57,770,486.5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34,662,291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50,203,264 股（实际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不送红股。若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公司的成长情况相匹配，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管理需求，持续更新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有效提高了风险管控能力，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1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报\geq资产总额的1%。</p> <p>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0.5%\leq错报$<$资产总额的1%。</p> <p>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0.5%。</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500万元(含)以上，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公司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被媒体频频曝光负面新闻。</p> <p>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100万元(含)-500万元，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被媒体曝光且产生负面影响。</p> <p>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100万元以下，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p>

	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标榜股份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日常运营中重视履行社会责任，认真履行对股东、职工和客户等方面应尽的责任与义务，积极为环境保护和社会公益事业作出力所能及的贡献，努力推进公司、社会和自然的协调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不断健全和优化决策、执行、监督等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切实保护投资者和债权人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职工权益，严格按照《公司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保护职工依法享有劳动权利和履行劳动义务。制定有利于人才培养的激励机制和政策，创造有利于每个人发展的平台。完善员工招聘、考核、录用、选拔、培训、竞争上岗制度，全力打造团结、高效、敬业、忠诚、开拓、进取的员工队伍。

3、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和评价，通过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明确供应商的各项相关权益，力争实现与供应商合作共赢、共同发展。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经营，高度重视产品品质与服务质量，由质量部负责对产品质量进行全程跟踪，由商务部门负责售后服务工作。公司对客户提出的产品质量异议进行全面、认真地分析，及时制定落实解决措施，以此不断提高顾客满意度。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践行绿色经营、环保优先理念，严格执行各项环保法律法规，持续推进清洁生产、节能减排，保证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符合环保要求，不断降低资源消耗量，强化环境因素管控，以有效减少对环境影响和产生的风险，认真履行环境保护责任和企业社会责任，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标榜网络、股东标榜贸易、股东福尔鑫	限售安排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本承诺函出具后，若适用于本企业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有其他规定的，本企业承诺按照该等规定执行。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8 月 20 日	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赵奇、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赵建明、持股 5% 以上股东沈皓、朱裕金	限售安排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8 月 20 日	履行完毕
	沈皓、施明刚、赵奇、朱裕金	股份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2022 年 02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沈皓、施明刚、赵奇、朱裕金	股份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7 年 2 月 20 日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p>"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2、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3、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1）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及比例：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实行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本章程中的“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在公司经营状况、成长性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每股净资产等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4、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过半数独立董事且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并经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相关事项的，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p>	2022 年 02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	----	-----------	--	------------------	------	-------

			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应当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控股股东标榜网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截至本函出具之日，除标榜股份外，本公司及其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实际从事与标榜股份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本公司及其可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与标榜股份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标榜股份所有。本公司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任何可能影响标榜股份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如果本公司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与标榜股份构成竞争的情况，本公司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有效方式纳入标榜股份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标榜股份有权随时要求本公司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部分或全部股权/股份，本公司给予标榜股份对该等股权/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本公司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标榜股份主营业务范围内的，本公司/本人将及时告知标榜股份，并尽可能地协助标榜股份取得该商业机会。若违反本承诺，本公司将赔偿标榜股份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本承诺函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构成标榜股份的控股股东或标榜股份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止。	2022 年 02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赵奇、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赵建明、持股 5% 以上股东沈皓、朱裕金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截至本函出具之日，除标榜股份外，本人及其可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实际从事与标榜股份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本人及其可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与标榜股份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如有这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标榜股份所有。本人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实际从事任何可能影响标榜股份经营和发展的业务或活动。如果本人将来出现所投资的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实际从事的业务与标榜股份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将该等业务通过有效方式纳入标榜股份经营以消除同业竞争的情形；标榜股份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部分或全部股权/股份，本人给予标榜股份对该等股权/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本人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如果属于标榜股份主营业务范围内的，本人将及时告知标榜股份，并尽可能地协助标榜股份取得该商业机会。若违反本承诺，本人将赔偿标榜股份因此而遭受的任何经济损失。本承诺函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人不再构成标榜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不再构成标榜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不再持有标榜股份 5% 以上的股份或标榜股份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止。	2022 年 02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标榜网络、实际控制人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	本人/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发行人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	2022 年 02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赵奇、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赵建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占用方面的承诺	独立、机构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资金，也不要求发行人为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的公司章程等履行相关程序，严格遵守有关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规则，并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人/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将赔偿标榜股份因此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人/本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人/本公司不再为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当日失效。			
公司		稳定股价的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公司将按照《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回购公司股份。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2 月 20 日	履行完毕
控股股东标榜网络、实际控制人赵奇、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赵建明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本公司/本人将按照《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增持公司股票；本公司/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票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与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票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2 月 20 日	履行完毕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与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2022 年 02 月 21 日	2025 年 2 月 20 日	履行完毕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 年 02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因本所为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大华验字[2020]000196号验资报告、大华审字[2021]0015712号审计报告、大华核字[2021]001281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1280号非经常性损益专项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0]001508号验资复核报告等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按照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无过错的除外。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机构为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如因本机构过错致使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保证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标榜网络、实际控制人赵奇、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赵建明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买回承诺	本公司/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次公开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为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的相关规定，优化投资回报机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持续回报能力，具体措施如下：1、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运营进度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已经得到积极开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募投项目的建设运营进度，尽快实现募投项目预期收益，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2、加强日常运行效率公司将从资金使用效率、人员配置效率、生产安排效率等多方面促进公司日常运行效率，合理使用资金，降低运营成本，节省各项开支，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3、保证募集资金有效运用公司已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同时，为进一步细化有关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分配政策条款，增强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上市后三年）》的议案，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综上，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多方面采取多种措施，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积极保证投资者利益。			
控股股东标榜网络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 任何情形下，本公司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 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3) 本承诺出具日后，若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相关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4)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赵奇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 任何情形下，本人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 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3) 本承诺出具日后，若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相关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4)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赵建明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 任何情形下，本人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 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3) 本承诺出具日后，若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相关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4)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进行利益输送，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自身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p>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动。(4) 将尽职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 本人承诺将尽职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本承诺出具日后, 若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相关规定时, 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公司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在中国证监会就此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方案, 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五日内启动回购方案, 回购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和二级市场价格孰高者确定(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 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 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公司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 并接受社会监督, 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p>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标榜网络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p>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本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方案之日起五日内, 本公司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启动回购方案, 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公司公开发售的股票(如有), 回购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和二级市场价格孰高者确定(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 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p>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公司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实际控制人赵奇、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赵建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若本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方案之日起五日内，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启动回购方案，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公开发售的股票（如有），回购价格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和二级市场价格孰高者确定（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若因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将严格履行生效司法文书认定的赔偿方式和赔偿金额，并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控股股东标榜网络、实际控制人赵奇	关于缴纳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如发生主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未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全部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并要求发行人按规定缴纳相关款项，或者出现其他导致发行人需要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或者由此发生诉讼、仲裁及有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则本人/本公司无条件地全额承担该等应当补缴的费用、罚款及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情况的承诺		公司股东不存在以下情形：1、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标榜网络、实际控制人赵奇、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赵建明、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及承诺		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本人	2022年02月21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设立控股子公司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自设立时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斌、余晓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宋斌 2 年，余晓炜 1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该费用已包含在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65 万元的总报酬中。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公司/子公司作为被告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 准的其他诉讼	0.06	否	已结案	不适用	履行完毕		
公司作为原告未达到重 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 诉讼	432.93	否	已结案	不适用	已申报破产 债权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 交易 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关联 交易 价格	关联 交易 金额 (万 元)	占同 类交 易金 额比 例	获批 的交 易额 度 (万 元)	是 否 超 过 获 批 额 度	关联 交易 结算 方式	可 获 得 的 同 类 交 易 市 价	披 露 日 期	披 露 索 引
江 阴 硕 裕 新 能 源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实 际 控 制 人 关 系 密 切 的 家 庭	向 关 联 人 采 购 燃 料 和 动 力	采 购 电 力	协 议 定 价	0.60 元/千 瓦时	99.08	10.65 %	130	否	银 行 转 账	公 司 关 联 交 易 定 价 公 允，	2025 年 01 月 23 日	详 见 公 司 于 巨 潮 资 讯 网 (ww

司	成员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与同类产品市场价相符	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江阴标榜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赵建明及其亲友共同间接控制的企业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餐饮服务	参考市场价格确定	8.82元/餐	151.86	93.69%	200	否	银行转账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与同类产品市场价相符	2025年02月20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合计				--	--	250.94	--	330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未超过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上海瑞澄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存在租赁办公场所情况，公司与关联方江苏标榜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存在租赁厂房的情况，公司子公司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存在租赁厂房的情况。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	上海瑞澄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滨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徐民路 333 号 508 室	257.23	办公场所
2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标榜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市华士镇蒙娜路 7 号厂房	6,018.25	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3	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	芜湖创科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济南路 2 号	7,143.56	用于子公司生产经营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7,0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 (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2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2年02月21日	90,562.5	83,804.54	7,740.66	57,923.41	69.12%	0	0	0.00%	25,881.13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现金管理	0
合计	--	--	90,562.5	83,804.54	7,740.66	57,923.41	69.12%	0	0	0.00%	25,881.1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9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25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40.25元。截至2022年2月15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905,625,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50,170,419.00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855,454,581.00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存入公司开立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华士支行账号为483277193195的人民币账户内；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7,409,215.6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8,045,365.33元。

截至2022年2月15日止，本公司上述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2]000068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资金人民币296,152,762.47元，其中：以前年度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261,455,567.02元（含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本年度募投项目使用资金34,697,195.45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283,081,351.16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超募资金240,371,983.68元，本年度使用超募资金42,709,367.48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余额为305,015,044.97元（含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2月21日	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系统管路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0,558.19	20,558.19	2,005.73	7,651.54	37.22%	2026年02月21日 ^{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2月21日	汽车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及连接件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7,571.75	17,571.75	1,022.97	8,012.22	45.60%	2026年02月21日 ^{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2月21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6,540.87	6,540.87	441.03	1,884.70	28.81%	2026年02月21日 ^{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2月21日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注1}	补流	否	12,000	12,000		12,066.82	100.5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6,670.81	56,670.81	3,469.72 ^{注2}	29,615.28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2月21日	第一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1}	补流	否	8,000	8,000		8,031.17	100.3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2月21日	第二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1}	补流	否	8,000	8,000		8,000.76	10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2月21日	第三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1}	补流	否	8,000	8,000		8,005.27	100.0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02月21日	第四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1}	补流	否	3,133.73	3,133.73	4,270.94	4,270.94	136.2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7,133.73	27,133.73	4,270.94	28,308.14	--	--	-	-	--	--
合计				--	83,804.54	83,804.5	7,740.66	57,923.4	--	--	-	-	--	--

				4	注 2	1	注 2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募投项目延期：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p>1.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系统管路建设项目 具体情况及原因：2023 年，受汽车行业波动及竞争发展格局影响，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出于谨慎原则，控制了投资节奏，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延迟，经审慎研究，公司将“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系统管路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6 年 2 月 21 日。</p> <p>2.汽车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及连接件扩产项目 具体情况及原因：2023 年，受汽车行业波动及竞争发展格局影响，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当前的实际建设进度，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出于谨慎原则，控制了投资节奏，减缓了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使得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延迟，经审慎研究，公司将“汽车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及连接件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6 年 2 月 21 日。</p> <p>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具体情况及原因：2023 年，受汽车行业波动及竞争发展格局影响，研发中心设备采购节奏放缓，且公司采购设备多为定制化进口设备，定制化程度高，采购流程长，导致实际进度慢于预期，经审慎研究，公司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26 年 2 月 21 日。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上述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的变更。</p> <p>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了“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系统管路建设项目”、“汽车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及连接件扩产项目”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前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上文“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1.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48%，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2.本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8,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满十二个月之日起实施。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48%，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3.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p>										

	<p>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满十二个月之日起实施。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8,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48%，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4.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未指定用途的超募资金人民币 4,180.22 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前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施满十二个月之日起实施。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为提高超募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发展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使用剩余未指定用途的超募资金人民币 4,180.22 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15.41%，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公司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已使用完毕。</p>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3,434.39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截止 2022 年 2 月 20 日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2 年 3 月 4 日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2149 号《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0,501.50 万元（含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剩余 26,501.50 万元以银行存款方式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承诺投资项目下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及超募资金投向下的“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截至本期累计投入金额超出投资总额的部分来源于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注 2：上表中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注 3：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了“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系统管路建设项目”、“汽车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及连接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前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德皓核字【2026】00000840 号），其鉴证结论为：我们认为，标榜股份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标榜股份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其核查意见为：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标榜股份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标榜股份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8,000,000	66.67%				-51,801,750	-51,801,750	26,198,250	22.6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8,000,000	66.67%				-51,801,750	-51,801,750	26,198,250	22.6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4,187,000	37.77%				-44,187,000	-44,187,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813,000	28.90%				-7,614,750	-7,614,750	26,198,250	22.6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9,000,000	33.33%				50,342,723	50,342,723	89,342,723	77.33%
1、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0	33.33%				50,342,723	50,342,723	89,342,723	77.3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7,000,000	100.00%				-1,459,027	-1,459,027	115,540,97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办理完成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注销回购股份 1,459,027 股。公司总股本由 117,000,000 股变更为 115,540,973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限售股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申请上市流通，解除限售的股东为 7 名，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78,000,000 股。其中赵奇、沈浩、施明刚、朱裕金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

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2)。

3、2025 年 9 月 11 日,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将不再设立监事会或者监事, 离任后, 朱裕金先生将继续按照其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锁定及减持需要遵守的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6)。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2024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低于 1,5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 3,000 万元(含本数)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13 日、2024 年 4 月 8 日分别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22)。

2、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限售股已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限售登记。

3、2025 年 9 月 11 日, 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将不再设立监事会或者监事, 朱裕金所持股份已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锁定义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较低,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 可以忽略不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000,000	0	39,0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8 月 21 日解除首发前限售股
赵奇	19,305,000	14,478,750	19,305,000	14,478,750	首发前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2025 年 8 月 21 日解除首发前限售股; 董事在其任职期内遵守相关限售规定
沈皓	9,360,000	7,020,000	9,360,000	7,020,000	首发前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2025 年 8 月 21 日解除首发前限售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内遵守相关限售规定
江苏标榜贸易	3,900,000	0	3,9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8 月 21 日解除

有限公司						首发前限售股
朱裕金	3,354,000	3,354,000	3,354,000	3,354,000	首发前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2025年8月21日解除首发前限售股；监事在其任职期内及离任后6个月内遵守相关限售规定
施明刚	1,794,000	1,345,500	1,794,000	1,345,500	首发前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2025年8月21日解除首发前限售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任职期内遵守相关限售规定
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	1,287,000	0	1,287,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年8月21日解除首发前限售股
合计	78,000,000	26,198,250	78,000,000	26,198,25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办理完成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注销回购股份 1,459,027 股。公司总股本由 117,000,000 股变更为 115,540,973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相应注释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况					
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5%	39,000,000	0	0	39,000,000	不适用	0	0
赵奇	境内自然人	16.71%	19,305,000	0	14,478,750	4,826,250	不适用	0	0
沈皓	境内自然人	8.10%	9,360,000	0	7,020,000	2,340,000	不适用	0	0
江苏标榜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	3,900,000	0	0	3,900,000	不适用	0	0
朱裕金	境内自然人	2.90%	3,354,000	0	3,354,000	0	不适用	0	0
沈炎	境内自然人	1.80%	2,080,000	-260,000	0	2,080,000	不适用	0	0
施明刚	境内自然人	1.55%	1,794,000	0	1,345,500	448,500	不适用	0	0
蒋昶	境内自然人	1.52%	1,755,000	-838,500	0	1,755,000	不适用	0	0
李逵	境内自然人	1.25%	1,444,590	-1,155,410	0	1,444,590	不适用	0	0
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1,287,000	0	0	1,287,000	不适用	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股东赵奇、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标榜贸易有限公司、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关系：赵奇持有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00% 股权并控制该企业，赵奇持有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25.00% 股权并控制该企业，赵奇之父赵建明持有江苏标榜贸易有限公司 23.00% 股权并与其亲属共同控制该企业，赵建明为赵奇之一致行动人。</p> <p>2、股东赵奇、沈皓、施明刚、朱裕金、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赵奇、沈皓、施明刚、朱裕金分别持有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00%、28.50%、6.50%、10.00% 股权，赵奇担任该企业的董事长兼总经理，沈皓、施明刚担任该企业的董事，朱裕金担任该企业的监事。</p> <p>3、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0						
赵奇	4,826,250	人民币普通股	4,826,250						
江苏标榜贸易有限公司	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						
沈皓	2,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40,000						
沈炎	2,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0,000						

蒋昶	1,7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5,000
李逵	1,444,590	人民币普通股	1,444,590
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	1,28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7,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15,600	人民币普通股	615,600
陈明福	592,050	人民币普通股	592,05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股东赵奇、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标榜贸易有限公司、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关系：赵奇持有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00% 股权并控制该企业，赵奇持有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25.00% 股权并控制该企业，赵奇之父赵建明持有江苏标榜贸易有限公司 23.00% 股权并与其亲属共同控制该企业，赵建明为赵奇之一致行动人。</p> <p>2、股东赵奇、沈皓、施明刚、朱裕金、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赵奇、沈皓、施明刚、朱裕金分别持有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5.00%、28.50%、6.50%、10.00% 股权，赵奇担任该企业的董事长兼总经理，沈皓、施明刚担任该企业的董事，朱裕金担任该企业的监事。</p> <p>3、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p>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p>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 陈明福合计持有 592,05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63,40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28,650 股。</p>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赵奇	2017 年 01 月 10 日	91320281MA1NA2GH0Y	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不含投资及资产管理）；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办公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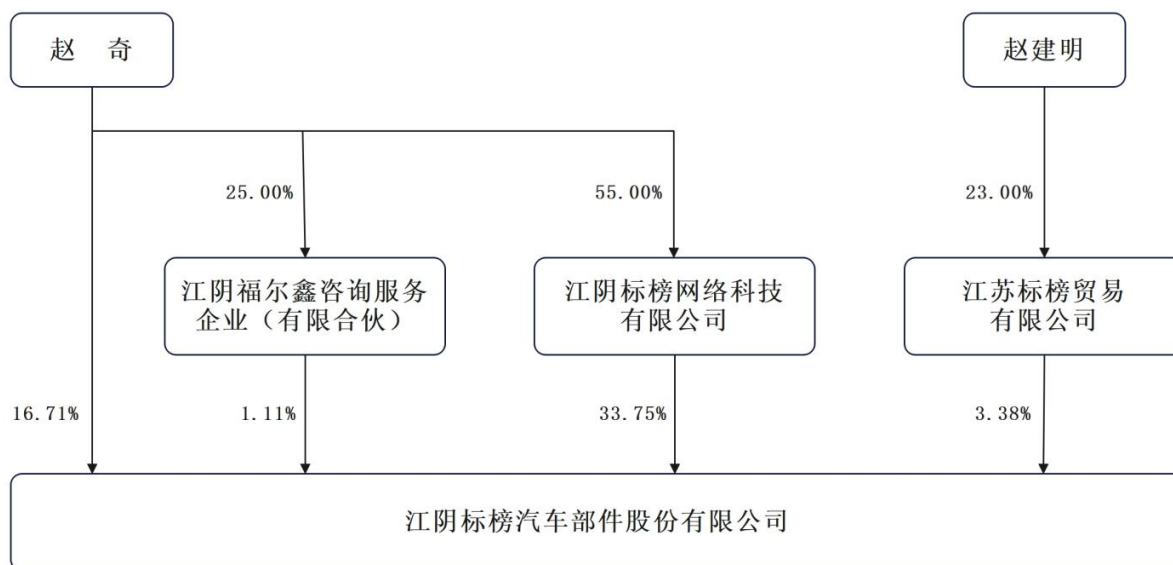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奇	本人	中国	否
赵建明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简历详见第四节，“六、2、（一）董事”部分的相关说明。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4年03月13日	预计回购股份总数不低于500,000股	0.43%	1,500-3,000	2024年3月29日起12个月内	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1,459,027 ^注	

注：本报告期回购 559,000 股，与上一年度合计回购 1,459,027 股，并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办理完成了回购股份注销手续。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德皓审字[2026]0000115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宋斌、余晓炜

审计报告正文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榜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标榜股份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标榜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收入确认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标榜股份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报表列报金额信息请参阅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五、28 及七、注释 33 相关内容。标榜股份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用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冷却系统连接管路、连接件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25 年度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4,945.54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标榜股份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可能存在标榜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操纵为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测试并评价标榜股份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对标榜股份公司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 （3）检查标榜股份公司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4）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出库单、签收单或结算单、报关单及提单等，评价标榜股份公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5) 按照抽样原则选择部分客户，实施函证，并将函证结果与标榜股份公司的记录进行核对；

(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结算单及其他支持性文档，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符合标榜股份公司的会计政策。

四、其他信息

标榜股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标榜股份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标榜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标榜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标榜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标榜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标榜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标榜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宋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余晓炜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9,738,542.27	238,124,407.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409,863.00	328,575,730.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30,000.00
应收账款	118,042,076.55	93,987,133.18
应收款项融资	87,630,012.02	75,065,997.37
预付款项	3,932,707.41	4,817,193.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16,828.57	898,668.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810,115.45	114,276,877.8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0,662,246.40	606,397,751.18
流动资产合计	1,512,342,391.67	1,465,373,759.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6,405,988.21	131,721,118.35
在建工程	10,683,077.40	15,299,851.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513,329.67	7,245,308.27
无形资产	10,780,348.91	11,663,232.4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993,528.94	12,373,502.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8,855.98	3,511,122.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3,399.12	1,430,466.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008,528.23	183,244,602.49
资产总计	1,697,350,919.90	1,648,618,361.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3,938,535.05	85,548,686.60
应付账款	85,183,787.13	89,228,19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32,665.05	1,890,730.1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119,208.51	11,879,491.03
应交税费	6,446,084.06	9,428,432.15
其他应付款	20,902.56	125,816.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43,840.02	3,609,764.90
其他流动负债	128,693.82	65,086.49
流动负债合计	223,913,716.20	201,776,197.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035,598.93	3,743,026.2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19,352.74	1,114,259.3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69,739.83	3,791,613.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24,691.50	8,648,898.58
负债合计	234,638,407.70	210,425,095.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5,540,973.00	11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9,072,219.54	867,589,336.24
减：库存股		17,717,941.8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500,000.00	58,5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7,802,364.65	409,935,195.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0,915,557.19	1,435,306,590.40
少数股东权益	1,796,955.01	2,886,675.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2,712,512.20	1,438,193,266.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7,350,919.90	1,648,618,361.99

法定代表人：沈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丽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57,878,745.92	232,248,864.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409,863.00	328,575,730.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30,000.00
应收账款	126,263,027.76	94,762,248.49
应收款项融资	87,630,012.02	75,065,997.37
预付款项	3,782,945.17	4,687,255.15
其他应收款	1,768,557.26	1,445,256.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6,974,441.37	112,640,143.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9,317,837.69	605,724,326.28
流动资产合计	1,514,025,430.19	1,458,379,821.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266,173.32	127,946,514.61
在建工程	10,683,077.40	12,073,621.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36,857.49	3,739,500.57
无形资产	10,780,348.91	11,663,232.4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080,296.77	12,373,502.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03,838.85	2,797,420.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34,899.12	1,326,831.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7,685,491.86	181,920,623.82
资产总计	1,691,710,922.05	1,640,300,445.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3,938,535.05	85,548,686.60

应付账款	83,047,209.69	87,657,396.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532,665.05	1,890,730.16
应付职工薪酬	11,668,747.34	11,078,332.95
应交税费	6,443,484.64	9,423,894.14
其他应付款	20,902.56	125,816.0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4,058.44	1,725,517.23
其他流动负债	128,693.82	65,086.49
流动负债合计	219,414,296.59	197,515,459.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5,164.37	2,050,175.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19,352.74	1,114,259.3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82,717.79	3,064,650.7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57,234.90	6,229,085.28
负债合计	224,371,531.49	203,744,545.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5,540,973.00	117,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9,072,219.54	867,589,336.24
减：库存股		17,717,941.8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500,000.00	58,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454,226,198.02	411,184,506.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7,339,390.56	1,436,555,900.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91,710,922.05	1,640,300,445.6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49,455,423.54	513,709,442.63
其中：营业收入	549,455,423.54	513,709,442.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7,367,080.20	403,073,502.72
其中：营业成本	372,418,359.32	342,938,061.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190,961.82	2,794,124.66
销售费用	7,072,303.68	6,765,908.72
管理费用	27,073,306.39	25,100,569.41
研发费用	28,114,867.93	27,785,466.75
财务费用	-502,718.94	-2,310,628.01
其中：利息费用	234,810.18	108,158.08
利息收入	2,021,985.08	2,443,232.60
加：其他收益	4,215,515.52	4,557,379.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33,579.47	30,151,946.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9,863.00	875,730.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23,913.86	-4,435,764.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4,317.43	-2,261,566.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398.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6,569,070.04	139,390,266.78
加：营业外收入	101,844.14	45,205.99
减：营业外支出	209,903.47	178,047.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461,010.71	139,257,425.61
减：所得税费用	18,804,881.53	17,766,750.2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656,129.18	121,490,675.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656,129.18	121,490,675.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745,849.79	121,603,999.76
2.少数股东损益	-1,089,720.61	-113,324.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7,656,129.18	121,490,675.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745,849.79	121,603,999.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9,720.61	-113,324.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3	1.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3	1.0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沈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德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丽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65,749,357.13	514,433,869.34
减：营业成本	383,619,520.10	343,562,835.62
税金及附加	3,175,958.84	2,788,346.71
销售费用	6,871,851.17	6,765,908.72
管理费用	25,440,326.34	23,965,374.44

研发费用	27,621,720.32	27,962,213.00
财务费用	-654,478.30	-2,333,041.05
其中：利息费用	82,101.83	80,144.09
利息收入	2,020,369.04	2,436,882.55
加：其他收益	4,210,830.55	4,556,888.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33,579.47	30,151,946.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9,863.00	875,730.1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8,429.34	-5,065,950.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55,732.50	-2,119,564.5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101.5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394,569.84	140,188,383.74
加：营业外收入	101,844.14	45,205.99
减：营业外支出	209,903.47	178,025.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286,510.51	140,055,563.75
减：所得税费用	20,366,137.61	17,783,202.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920,372.90	122,272,361.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920,372.90	122,272,361.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3,920,372.90	122,272,361.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0,700,428.52	558,229,766.2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07,887.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78,251.30	22,729,20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4,078,679.82	583,066,859.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1,878,794.49	319,504,079.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259,082.73	67,468,820.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681,851.43	39,106,630.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53,566.71	33,958,034.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273,295.36	460,037,56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05,384.46	123,029,294.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6,327,569.43	1,552,485,902.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09,103.70	31,057,003.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539.00	114,234.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5,266,212.13	1,583,657,141.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53,183.48	37,139,210.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8,120,874.93	1,474,011,833.3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674,058.41	1,511,151,044.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92,153.72	72,506,097.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000.00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878,681.10	75,970,849.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76,115.98	19,711,080.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054,797.08	95,681,929.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16,797.08	-92,681,929.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2,626.36	138,141.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898,114.74	102,991,603.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741,854.03	124,750,250.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639,968.77	227,741,854.0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1,270,953.86	558,583,257.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07,887.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71,950.29	22,717,36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642,904.15	583,408,509.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8,750,064.28	319,291,954.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485,637.50	64,173,689.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645,527.19	39,105,390.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43,532.35	37,839,42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624,761.32	460,410,46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18,142.83	122,998,049.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6,327,569.43	1,552,485,902.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09,103.70	31,057,003.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539.00	1,874,415.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6,466,212.13	1,585,417,321.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661,538.08	34,349,550.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88,120,874.93	1,481,011,833.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2,882,413.01	1,515,361,384.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83,799.12	70,055,937.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878,681.10	75,970,849.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4,773.34	19,268,322.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43,454.44	95,239,172.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05,454.44	-95,239,172.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2,626.36	138,141.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913,861.15	97,952,956.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866,311.27	123,913,35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2,780,172.42	221,866,311.2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867,589,336.24	17,717,941.80			58,500,000.00		409,935,195.96		1,435,306,590.40	2,886,675.62	1,438,193,266.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000,000.00				867,589,336.24	17,717,941.80			58,500,000.00		409,935,195.96		1,435,306,590.40	2,886,675.62	1,438,193,266.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59,027.00				-28,517,116.70	-17,717,941.80					37,867,168.69		25,608,966.79	-1,089,720.61	24,519,246.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8,745,849.79		118,745,849.79	1,089,720.61	117,656,129.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59,027.00				-28,517,116.70	-17,717,941.80							-12,258,201.90		-12,258,201.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59,027.00				-28,517,116.70	-12,258,201.90							-42,234,345.60		-42,234,345.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9,976,143.70	29,976,143.7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540,973.00				839,072,219.54				58,500,000.00		447,802,364.65		1,460,915,557.19	1,796,955.01	1,462,712,512.2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867,589,336.24				58,500,000.00		364,302,045.65		1,407,391,381.89		1,407,391,38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000,000.00				867,589,336.24				58,500,000.00		364,302,045.65		1,407,391,381.89		1,407,391,38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17,941.80					45,633,150.31		27,915,208.51	2,886,675.62	30,801,884.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603,999.76		121,603,999.76	113,324.38	121,490,675.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17,941.80							17,717,941.80	3,000,000.00	14,717,941.80
1. 所有者投入						17,717,941.80							-	3,000,000.00	-

的普通股						7,941							17,717,94	.00	14,717,94
						.80							1.80		1.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867,589,336.24	17,717,941.80			58,500,000.00		409,935,195.96		1,435,306,590.40	2,886,675.62	1,438,193,266.0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867,589,336.24	17,717,941.80			58,500,000.00	411,184,506.22		1,436,555,900.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000,000.00				867,589,336.24	17,717,941.80			58,500,000.00	411,184,506.22		1,436,555,900.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59,027.00				28,517,116.70	-17,717,941.80				43,041,691.80		30,783,489.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3,920,372.90		123,920,372.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59,027.00				28,517,116.70	-17,717,941.80						-12,258,201.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867,589,336.24				58,500,000.00	364,882,994.10		1,407,972,330.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000,000.00				867,589,336.24				58,500,000.00	364,882,994.10		1,407,972,330.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17,941.80				46,301,512.12		28,583,570.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272,361.57		122,272,361.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717,941.80						-17,717,941.8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717,941.80						-17,717,941.8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75,970,849.45
1. 提取盈余公积										75,970,849.4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75,970,849.45
3. 其他										75,970,849.45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000,000.00				867,589,336.24	17,717,941.80			58,500,000.00	411,184,506.22		1,436,555,900.66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江阴标榜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及发起人协议，将有限公司截止 2017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人民币 94,043,970.91 元，折为本公司股份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6,000 万元，股本溢价人民币 34,043,970.91 元作为资本公积。

根据公司 2017 年 10 月 23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加股份 750 万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5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为 6,750 万股，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6,750 万元。

2022 年 1 月 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 号《关于同意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5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9,000 万股，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9,000 万元。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标榜股份；股票代码：301181.SZ。

2023 年 5 月 5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截至 2023 年 4 月 7 日的总股本 9,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股份 2,700 万股，增加注册资本（股本）2,7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1,700 万股，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1,700 万元。

2024 年 3 月 29 日，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截至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59,027 股。2025 年 4 月 7 日，公司将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1,459,027 股股份进行注销，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 11,554.0973 万元。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281692589492R 的营业执照，股本总数 11,554.0973 万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554.0973 万元，注册地址：江阴市华士镇华西九村蒙娜路 1 号，总部地址：江阴市华士镇华西九村蒙娜路 1 号，控股股东为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赵奇，赵建明为一致行动人。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汽车零部件行业，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尼龙管路及连接件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冷却系统连接管路、连接件等。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5）、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五、12）、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五、17）、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20）、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附注五、22）、收入确认（附注五、28）。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应收款项的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单项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个在建项目金额≥1000 万元人民币或募投项目涉及的在建工程项目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且金额≥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重组、并购及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等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资产负债表日后股份回购情况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之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基于商业信用签发，存在一定信用损失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之6.金融资产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销售货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应收账款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 之 6.金融资产减值。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年	5%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31.67%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9、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0、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出让期限
软件	3 年	预计受益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期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2、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费	5 年	预计受益期
模具费	3 年	预计受益期

23、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尼龙管路和连接件，其中汽车尼龙管路按用途分类包括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冷却系统连接管路，销售以内销为主，外销为辅。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合同通常为转让汽车尼龙管路、连接件等产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属于某一时点的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国内产品销售收入

对于上线结算的，公司将产品交付至客户中转仓库或其指定仓库，客户根据自身生产需要从仓库中领用产品，公司取得经客户确认的结算单并经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非上线结算的，公司将产品交付客户后，获取经客户确认的产品签收单或签收清单，并经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2) 出口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根据海外客户要求安排产品出库并组织报关和物流运输，在产品报关离港后并取得相关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3) 模具销售收入

公司模具经客户验收，能够达到客户对所生产零件的质量要求，并经双方确认价格后确认销售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

的金额) 确认收入, 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 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 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 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 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 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 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 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 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 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 予以合理估计。

(4)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 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 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 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 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 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 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 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 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 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 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 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 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 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 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 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 则在转让该商品时, 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 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 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 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 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 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29、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0、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本报告期内所有政府补助业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2、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9 和 26。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

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 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 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 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 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2. 回购本公司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 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 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 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冲减留存收益; 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 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 同时, 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 债务重组

- (1)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在债务的现时义务解除时终止确认债务, 具体而言, 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 确认债务重组

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在收取债权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时终止确认债权。具体而言，在债务重组协议的执行过程和结果不确定性消除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采用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首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阴标榜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瑞澄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5%
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	25%
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优惠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公司为符合条件的先进制造业企业，本期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2、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于2024年11月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2432002169），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因此，本公司2025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0,296.87	24,107.81
银行存款	354,579,656.75	225,430,845.02
其他货币资金	5,098,588.65	12,669,454.54
合计	359,738,542.27	238,124,407.37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98,573.50	10,382,553.34

合计	5,098,573.50	10,382,553.34
----	--------------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409,863.00	328,575,730.14
其中：		
银行结构性存款	70,409,863.00	328,575,730.14
其中：		
合计	70,409,863.00	328,575,730.14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3,230,000.00
合计		3,23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400,000.00	100.00%	170,000.00	5.00%	3,230,000.00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3,400,000.00	100.00%	170,000.00	5.00%	3,230,000.00
合计	0.00		0.00		0.00	3,400,000.00	100.00%	170,000.00	5.00%	3,230,000.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0,000.00		170,000.00			
合计	170,000.00		170,0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4,214,941.66	103,049,542.32
1 至 2 年	4,371,438.46	197,115.90
2 至 3 年		51,087.35
3 年以上	44,912.46	30,128.87
3 至 4 年	15,536.16	29,376.30
4 至 5 年	29,376.30	
5 年以上		752.57
合计	128,631,292.58	103,327,874.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29,347.37	3.37%	4,329,347.37	100.00%		4,329,347.37	4.19%	4,329,347.37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301,945.21	96.63%	6,259,868.66	5.04%	118,042,076.55	98,998,527.07	95.81%	5,011,393.89	5.06%	93,987,133.18

其中：										
销售货款	124,301,945.21	96.63%	6,259,868.66	5.04%	118,042,076.55	98,998,527.07	95.81%	5,011,393.89	5.06%	93,987,133.18
合计	128,631,292.58	100.00%	10,589,216.03		118,042,076.55	103,327,874.44	100.00%	9,340,741.26		93,987,133.1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329,347.3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众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329,347.37	4,329,347.37	4,329,347.37	4,329,347.37	100.00%	破产重整，收回存在风险
合计	4,329,347.37	4,329,347.37	4,329,347.37	4,329,347.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259,868.6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4,214,941.66	6,210,747.09	5.00%
1—2 年	42,091.09	4,209.11	10.00%
3 年以上	44,912.46	44,912.46	100.00%
合计	124,301,945.21	6,259,868.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销售货款账龄确定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29,347.37					4,329,347.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11,393.89	1,248,474.77				6,259,868.66
合计	9,340,741.26	1,248,474.77				10,589,216.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4,993,848.05		24,993,848.05	19.43%	1,249,692.40
第二名	20,944,583.23		20,944,583.23	16.28%	1,047,229.16
第三名	6,599,152.47		6,599,152.47	5.13%	329,957.62
第四名	6,231,880.68		6,231,880.68	4.84%	311,594.03
第五名	6,027,092.28		6,027,092.28	4.69%	301,354.61
合计	64,796,556.71		64,796,556.71	50.37%	3,239,827.82

5、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7,630,012.02	75,065,997.37
合计	87,630,012.02	75,065,997.3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746,481.37
合计	47,746,481.37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因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16,828.57	898,668.68
合计	1,116,828.57	898,668.6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862,547.81	647,609.33
其他款项	351,511.23	302,850.73
合计	1,214,059.04	950,460.0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4,449.71	889,092.43
1 至 2 年	148,241.70	58,367.63
2 至 3 年	58,367.63	3,000.00
3 年以上	3,000.00	
3 至 4 年	3,000.00	
合计	1,214,059.04	950,460.0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14,059.04	100.00%	97,230.47	8.01%	1,116,828.57	950,460.06	100.00%	51,791.38	5.45%	898,668.68
其中：										

合计	1,214,059.04	97,230.47	1,116,828.57	950,460.06	51,791.38	898,668.68
----	--------------	-----------	--------------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51,791.38			51,791.38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5,439.09			45,439.0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7,230.47			97,230.4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791.38	45,439.09				97,230.47
合计	51,791.38	45,439.09				97,230.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标榜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438,000.00	1 年以内	36.08%	21,900.00
芜湖创科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363,180.18	2 年以内	29.91%	25,571.09
代垫员工社保费和住房公积金	代垫款	351,511.23	1 年以内	28.95%	17,575.56
无锡滨沪投资有	押金	58,367.63	2-3 年	4.81%	29,183.82

限责任公司					
江阴扬子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	3,000.00	3-4 年	0.25%	3,000.00
合计		1,214,059.04		100.00%	97,230.47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09,900.56	96.88%	4,416,771.37	91.69%
1 至 2 年	122,806.85	3.12%	144,000.00	2.99%
2 至 3 年			541.67	0.01%
3 年以上			255,880.71	5.31%
合计	3,932,707.41		4,817,193.75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483,199.90	37.71	2025 年	货物尚未交付完成
第二名	496,083.44	12.61	2025 年	货物尚未交付完成
第三名	448,790.26	11.41	2025 年	货物尚未交付完成
第四名	335,269.92	8.53	2025 年	货物尚未交付完成
第五名	170,361.66	4.33	2025 年	服务尚未交付完成
合计	2,933,705.18	74.59	-	-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3,051,579.29	607,847.30	42,443,731.99	45,303,394.64	1,180,652.93	44,122,741.71
在产品	12,286,787.94	122,815.18	12,163,972.76	15,038,522.35	677,323.99	14,361,198.36
库存商品	43,260,201.72	733,665.60	42,526,536.12	29,346,145.51	1,289,875.88	28,056,269.63

发出商品	33,054,274.30	599,960.71	32,454,313.59	26,970,989.34	414,118.83	26,556,870.51
委托加工物资	1,221,560.99		1,221,560.99	1,179,797.62		1,179,797.62
合计	132,874,404.24	2,064,288.79	130,810,115.45	117,838,849.46	3,561,971.63	114,276,877.8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80,652.93	82,497.72		655,303.35		607,847.30
在产品	677,323.99	34,007.42		588,516.23		122,815.18
库存商品	1,289,875.88	440,577.43	360,296.44	1,357,084.15		733,665.60
发出商品	414,118.83	597,234.86		51,096.54	360,296.44	599,960.71
合计	3,561,971.63	1,154,317.43	360,296.44	2,652,000.27	360,296.44	2,064,288.79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344,408.71	673,424.90
银行大额存单	739,317,837.69	605,724,326.28
合计	740,662,246.40	606,397,751.18

其他说明：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6,405,988.21	131,721,118.35
合计	136,405,988.21	131,721,118.3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834,548.08	180,626,095.57	7,694,621.65	6,887,774.73	233,043,040.03
2.本期增加		25,185,937.42	1,492,210.72	378,271.66	27,056,419.80

金额					
(1) 购置			1,492,210.72		1,492,210.72
(2) 在建工程转入		25,185,937.42		378,271.66	25,564,209.0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981,707.30		3,632.48	2,985,339.78
(1) 处置或报废		2,981,707.30		3,632.48	2,985,339.78
4.期末余额	37,834,548.08	202,830,325.69	9,186,832.37	7,262,413.91	257,114,120.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409,807.72	79,483,367.96	4,119,590.49	4,309,155.51	101,321,921.68
2.本期增加金额	1,961,413.02	17,786,887.67	1,436,308.02	977,580.03	22,162,188.74
(1) 计提	1,961,413.02	17,786,887.67	1,436,308.02	977,580.03	22,162,188.74
3.本期减少金额		2,772,527.72		3,450.86	2,775,978.58
(1) 处置或报废		2,772,527.72		3,450.86	2,775,978.58
4.期末余额	15,371,220.74	94,497,727.91	5,555,898.51	5,283,284.68	120,708,131.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463,327.34	108,332,597.78	3,630,933.86	1,979,129.23	136,405,988.21
2.期初账面价值	24,424,740.36	101,142,727.61	3,575,031.16	2,578,619.22	131,721,118.35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683,077.40	15,299,851.89
合计	10,683,077.40	15,299,851.8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工程	9,539,702.84		9,539,702.84	13,929,608.96		13,929,608.96
软件系统	1,143,374.56		1,143,374.56	1,124,506.64		1,124,506.64
零星工程				245,736.29		245,736.29
合计	10,683,077.40		10,683,077.40	15,299,851.89		15,299,851.8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系统管路建设项目	205,581,900.00	8,918,069.85	7,166,349.78	10,467,177.92		5,617,241.71	30.05%	建设中 ^注				募集资金
汽车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及连接件扩产项目	175,717,500.00	969,268.66	8,162,258.86	4,126,345.50	155,098.54	4,850,083.48	43.74%	建设中 ^注				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5,408,700.00	2,121,238.93	5,122,964.42	7,048,716.63		195,486.72	19.99%	建设中 ^注				募集资金
合计	446,708,100.00	12,008,577.44	20,451,573.06	21,642,240.05	155,098.54	10,662,811.91						

注：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终止了“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系统管路建设项目”、“汽车动力系统连接管路及连接件扩产项目”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并将前述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27,291.71	8,727,291.71

2.本期增加金额	4,256,813.25	4,256,813.25
租赁	4,256,813.25	4,256,813.2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2,984,104.96	12,984,104.9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81,983.44	1,481,983.44
2.本期增加金额	2,988,791.85	2,988,791.85
(1) 计提	2,988,791.85	2,988,791.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470,775.29	4,470,775.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513,329.67	8,513,329.67
2.期初账面价值	7,245,308.27	7,245,308.2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941,964.70			4,318,783.69	17,260,748.39
2.本期增加金额				155,098.54	155,098.54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在建转入				155,098.54	155,098.54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12,941,964.70			4,473,882.23	17,415,846.9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59,167.66			3,038,348.33	5,597,515.99
2.本期增加 金额	314,208.66			723,773.37	1,037,982.03
(1) 计 提	314,208.66			723,773.37	1,037,982.03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2,873,376.32			3,762,121.70	6,635,498.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10,068,588.38			711,760.53	10,780,348.91
2.期初账面 价值	10,382,797.04			1,280,435.36	11,663,232.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00,171.95	1,555,725.43	402,365.96		1,453,531.42
模具费	12,073,330.78	5,627,957.82	7,161,291.08		10,539,997.52
合计	12,373,502.73	7,183,683.25	7,563,657.04		11,993,528.94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064,288.79	319,572.57	3,561,971.63	541,395.8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30,426.54	364,563.98	99,652.28	14,947.84
可抵扣亏损	6,042,713.31	1,208,542.66	228,766.19	45,753.24
信用减值准备	10,686,446.50	1,607,233.59	9,562,532.64	1,435,360.63
预计负债	1,219,352.74	182,902.91	1,114,259.35	167,138.90
租赁负债及预付租金	8,774,503.59	1,656,040.27	7,352,791.12	1,306,525.59
合计	31,217,731.47	5,338,855.98	21,919,973.21	3,511,122.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现金管理产品预期收益	10,577,547.97	1,586,632.20	6,943,209.20	1,041,481.38
使用权资产	8,513,329.67	1,607,550.66	7,245,308.27	1,287,887.36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8,503,713.12	1,275,556.97	9,748,295.16	1,462,244.27
合计	27,594,590.76	4,469,739.83	23,936,812.63	3,791,613.01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购置非流动资产预付款	1,293,399.12		1,293,399.12	1,430,466.81		1,430,466.81
合计	1,293,399.12		1,293,399.12	1,430,466.81		1,430,466.81

其他说明：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98,573.50	5,098,573.50	质押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缴存的保证金	10,382,553.34	10,382,553.34	质押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缴存的保证金
应收票据					3,400,000.00	3,230,000.00	质押	质押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 融资	47,746,481 .37	47,746,481 .37	质押	质押用于 开立银行 承兑汇票	27,696,698 .52	27,696,698 .52	质押	质押用于 开立银行 承兑汇票
合计	52,845,054 .87	52,845,054 .87			41,479,251 .86	41,309,251 .86		

其他说明：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3,938,535.05	85,548,686.60
合计	113,938,535.05	85,548,686.6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款项	78,485,014.53	79,703,600.46
应付设备、工程款	6,698,772.60	9,524,589.54
合计	85,183,787.13	89,228,190.00

(2)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0,902.56	125,816.06
合计	20,902.56	125,816.0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款项	20,902.56	125,816.06
合计	20,902.56	125,816.06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价款	2,532,665.05	1,890,730.16
合计	2,532,665.05	1,890,730.16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847,125.95	72,516,010.93	71,278,221.97	13,084,914.9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365.08	4,924,569.62	4,922,641.10	34,293.60
合计	11,879,491.03	77,440,580.55	76,200,863.07	13,119,208.5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815,914.44	64,689,100.37	63,453,749.18	13,051,265.63
2、职工福利费		3,642,819.83	3,642,819.83	
3、社会保险费	17,967.51	2,635,307.28	2,634,153.51	19,121.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653.68	2,188,428.90	2,187,376.98	18,705.60
工伤保险费	313.83	247,821.18	247,719.33	415.68
生育保险费		199,057.20	199,057.20	
4、住房公积金	13,244.00	1,390,554.00	1,389,270.00	14,52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229.45	158,229.45	
合计	11,847,125.95	72,516,010.93	71,278,221.97	13,084,914.9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384.32	4,775,196.32	4,773,326.24	33,254.40
2、失业保险费	980.76	149,373.30	149,314.86	1,039.20
合计	32,365.08	4,924,569.62	4,922,641.10	34,293.60

其他说明：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465,382.72	2,155,704.27
企业所得税	5,565,051.32	6,666,235.64
个人所得税	128,107.11	137,581.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004.85	134,590.59
教育费附加	43,004.85	134,590.59
房产税	110,511.09	110,511.09
土地使用税	7,432.80	7,432.80
印花税	83,589.32	81,786.12
合计	6,446,084.06	9,428,432.15

其他说明：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43,840.02	3,609,764.90
合计	2,543,840.02	3,609,764.90

其他说明：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8,693.82	65,086.49
合计	128,693.82	65,086.49

2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027,364.80	7,691,210.84
未确认融资费用	-447,925.85	-338,419.7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43,840.02	-3,609,764.90
合计	5,035,598.93	3,743,026.22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34,810.18 元。

2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采购合同赔偿支出	1,219,352.74	1,114,259.35	预计采购合同赔偿支出
合计	1,219,352.74	1,114,259.35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7,000,000.00				-1,459,027.00	-1,459,027.00	115,540,973.00

其他说明：

2024年3月29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

本期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559,000股，成交总金额为12,258,201.90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59,027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9,976,143.70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将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1,459,027股股份进行注销，减少库存股29,976,143.70元，同时减少注册资本1,459,027.00元，并减少资本公积28,517,116.70元。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67,589,336.24		28,517,116.70	839,072,219.54
合计	867,589,336.24		28,517,116.70	839,072,219.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28、股本之其他说明。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少注册资本回购	17,717,941.80	12,258,201.90	29,976,143.70	
合计	17,717,941.80	12,258,201.90	29,976,143.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详见28、股本之其他说明。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8,500,000.00			58,500,000.00
合计	58,500,000.00			58,500,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的，不再提取。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09,935,195.96	364,302,045.6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09,935,195.96	364,302,045.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8,745,849.79	121,603,999.76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878,681.10	75,970,849.45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7,802,364.65	409,935,195.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说明：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0,448,312.63	368,243,766.49	503,280,075.32	338,406,907.62
其他业务	9,007,110.91	4,174,592.83	10,429,367.31	4,531,153.57
合计	549,455,423.54	372,418,359.32	513,709,442.63	342,938,061.19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动力系统连接管路	275,668,499.86	206,973,110.14			275,668,499.86	206,973,110.14
冷却系统连接管路	97,783,500.84	69,236,572.62			97,783,500.84	69,236,572.62
连接件	125,456,174.86	71,293,755.16			125,456,174.86	71,293,755.16
精密注塑件等其他产品	41,540,137.07	20,740,328.57			41,540,137.07	20,740,328.57
其他业务	9,007,110.91	4,174,592.83			9,007,110.91	4,174,592.8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494,655,044.06	347,336,651.57			494,655,044.06	347,336,651.57

境外	54,800,379.48	25,081,707.75			54,800,379.48	25,081,707.7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整车配套	548,564,978.63	371,930,323.84			548,564,978.63	371,930,323.84
售后服务市场	890,444.91	488,035.48			890,444.91	488,035.48
合同类型						
其中：						
销售商品	549,455,423.54	372,418,359.32			549,455,423.54	372,418,359.3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549,455,423.54	372,418,359.32			549,455,423.54	372,418,359.32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549,455,423.54	372,418,359.32			549,455,423.54	372,418,359.32
合计	549,455,423.54	372,418,359.32			549,455,423.54	372,418,359.32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1,550.89	1,032,064.76
教育费附加	1,211,550.91	1,032,064.75
房产税	442,044.36	442,044.36
土地使用税	29,731.20	29,731.20
其他税金	296,084.46	258,219.59
合计	3,190,961.82	2,794,124.66

其他说明：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28,293.41	14,089,685.17
折旧及摊销	2,946,739.24	2,774,907.58
办公及差旅费	5,597,127.27	5,610,968.58
中介咨询费	1,356,132.07	1,063,403.69
业务招待费	1,451,998.52	1,472,195.11
其他费用	93,015.88	89,409.28
合计	27,073,306.39	25,100,569.41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65,858.41	3,503,396.58
业务招待费	2,152,928.05	1,745,165.04
办公费	184,648.68	244,061.16
差旅费	465,950.28	530,987.86
产品相关保险费	383,018.87	716,981.13
折旧费	19,899.39	25,316.95
合计	7,072,303.68	6,765,908.72

其他说明：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024,656.54	15,647,106.55
材料投入	6,713,936.87	8,236,743.64
折旧及摊销	1,951,032.86	1,722,897.74
试验费及其他	2,425,241.66	2,178,718.82
合计	28,114,867.93	27,785,466.75

其他说明：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34,810.18	108,158.08
减：利息收入	2,021,985.08	2,443,232.60
汇兑损益	1,135,090.52	-118,560.79
银行手续费	149,365.44	143,007.30
合计	-502,718.94	-2,310,628.01

其他说明：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197,427.00	2,421,824.00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04,409.41	83,427.11
增值税加计抵减	913,679.11	2,052,128.86
合计	4,215,515.52	4,557,379.97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	409,863.00	875,730.14

合计	409,863.00	875,730.14
----	------------	------------

其他说明：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及银行大额存单收益	22,133,579.47	30,151,946.55
合计	22,133,579.47	30,151,946.55

其他说明：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0,000.00	18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48,474.77	-4,581,473.4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439.09	-34,291.16
合计	-1,123,913.86	-4,435,764.61

其他说明：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54,317.43	-2,261,566.40
合计	-1,154,317.43	-2,261,566.40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33,398.78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1,500.00	35,000.00	1,5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处置利得	4,204.97	2,648.00	4,204.97
其他	96,139.17	7,557.99	96,139.17
合计	101,844.14	45,205.99	101,844.14

其他说明：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87,425.47	178,025.98	187,425.47
滞纳金	14,874.73		14,874.73
其他	7,603.27	21.18	7,603.27
合计	209,903.47	178,047.16	209,903.47

其他说明：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954,488.65	19,020,837.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49,607.12	-1,254,087.08
合计	18,804,881.53	17,766,750.2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6,461,010.7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469,151.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9,391.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83,495.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4,201.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042.0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7,457.92
研发费加计扣除	-3,414,991.52
所得税费用	18,804,881.53

其他说明：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利息收入	2,021,985.08	2,443,232.60
收到的政府补助	3,197,427.00	2,421,824.00
收回银票业务保证金	23,603,270.62	13,431,044.01

收回保证金押金	2,000,000.00	2,005,000.00
其他款项	158,795.03	908,549.44
代收代付款项	2,396,773.57	1,519,555.62
合计	33,378,251.30	22,729,205.6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付现费用	13,415,548.50	12,990,051.93
支付银票业务保证金	18,319,290.78	17,243,115.97
支付押金保证金等	2,000,000.00	2,000,000.00
支付银行手续费	149,365.44	143,007.30
其他	53,878.59	181,013.93
代收代付款项	2,515,483.40	1,400,845.79
合计	36,453,566.71	33,958,034.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赎回	1,357,700,000.00	986,000,000.00
银行定期存单及大额可转让存单到期收回	558,627,569.43	566,485,902.77
合计	1,916,327,569.43	1,552,485,902.7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1,100,000,000.00	713,700,000.00
购买银行定期存单及大额可转让存单	688,120,874.93	760,311,833.33
合计	1,788,120,874.93	1,474,011,833.3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租赁保证金	438,000.00	
合计	438,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租赁付款额	4,264,975.60	1,406,896.53
支付租赁保证金	652,938.48	586,241.70
回购股份	12,258,201.90	17,717,941.80
合计	17,176,115.98	19,711,080.0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	7,352,791.12		4,491,623.43	4,264,975.60		7,579,438.95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			80,878,681.10	80,878,681.10		
合计	7,352,791.12		85,370,304.53	85,143,656.70		7,579,438.95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7,656,129.18	121,490,675.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54,317.43	2,261,566.40
信用减值损失	1,123,913.86	4,435,764.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162,188.74	19,760,087.17
使用权资产折旧	2,988,791.85	1,435,073.04
无形资产摊销	1,037,982.03	1,157,957.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63,657.04	6,918,008.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398.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3,220.50	175,377.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9,863.00	-875,730.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17,436.54	-29,983.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133,579.47	-30,151,946.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27,733.94	-2,151,11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678,126.82	897,031.26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687,555.05	-15,076,408.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631,606.95	-11,222,545.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829,958.88	23,872,087.2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05,384.46	123,029,294.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使用权资产	4,256,813.25	7,882,904.4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4,639,968.77	227,741,854.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7,741,854.03	124,750,250.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898,114.74	102,991,603.7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4,639,968.77	227,741,854.03
其中：库存现金	60,296.87	24,107.8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4,579,656.75	225,430,845.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15	2,286,901.2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639,968.77	227,741,854.03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5,098,573.50	10,382,553.34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缴存的保证金
合计	5,098,573.50	10,382,553.34	

其他说明：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0,713,540.62
其中：美元	5,750,743.37	7.0288	40,420,825.01
欧元	35,543.15	8.2355	292,715.61
港币			
应收账款			15,094,184.06
其中：美元	640,184.74	7.0288	4,499,730.50
欧元	1,286,437.20	8.2355	10,594,453.56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2,953,591.18
其中：美元	14,985.71	7.0288	105,331.56
欧元	345,851.45	8.2355	2,848,259.62
预计负债			1,219,352.74
其中：欧元	148,060.56	8.2355	1,219,352.74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短期租赁主要为用于员工短期住宿的房产租赁。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投入	6,713,936.87	8,236,743.64
职工薪酬	17,024,656.54	15,647,106.55
折旧及摊销	1,951,032.86	1,722,897.74
试验费及其他	2,425,241.66	2,178,718.82
合计	28,114,867.93	27,785,466.7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8,114,867.93	27,785,466.75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全部出资，其自设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瑞澄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上海	上海	汽车零部件技术研发及产品销售	100.00%	0.00%	设立
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徽芜湖	芜湖	汽车零部件产品制造与销售	70.00%	0.00%	设立
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	重庆	汽车零部件产品制造与销售	100.00%	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197,427.00	2,421,824.00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经理层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并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

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128,631,292.58	10,589,216.03
其他应收款	1,214,059.04	97,230.47
合计	129,845,351.62	10,686,446.50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担保的情况。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50.37%（2024 年 12 月 31 日：52.69%）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投资的银行理财产品，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须高于本公司。鉴于交易对方的信用评级良好，本公司管理层并不预期交易对方会无法履行义务。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董事会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113,938,535.05				113,938,535.05
应付账款		85,183,787.13				85,183,787.13
其他应付款		20,902.56				20,902.56
租赁负债		2,671,529.64	1,344,955.54	1,336,959.86	2,673,919.76	8,027,364.80
合计		201,814,754.38	1,344,955.54	1,336,959.86	2,673,919.76	207,170,589.54

注：上表中租赁负债包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部分。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

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 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七、注释 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 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升值或贬值 10%, 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影响如下:

币种	变动幅度	影响金额
美元	+/-10%	增加/减少 380.93 万元
欧元	+/-10%	增加/减少 57.97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无银行借款。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409,863.00		70,409,863.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409,863.00		70,409,863.00
(二) 应收款项融资			87,630,012.02	87,630,012.0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0,409,863.00	87,630,012.02	158,039,875.0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银行发售的对公结构性存款, 以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中约定的保底利率测算产品净值作为公允价值确认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元）	估值技术	重要参数	
			定性信息	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银行承兑汇票）	87,630,012.02	市场法		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	技术服务业及投资	2,000 万元	33.75%	33.7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赵奇直接持有本公司的 16.71%的股权，其通过江阴标榜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江阴福尔鑫咨询服务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18.84%的股权，合计持有本公司 35.55%的股权，控制本公司 51.57%的表决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赵建明系赵奇父亲，其通过江苏标榜贸易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0.78%股权，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赵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江阴硕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
江苏标榜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赵建明控制的企业
江阴标明服务有限公司	赵建明及其亲友共同间接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阴硕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光伏电力	990,776.02	1,300,000.00	否	926,234.15
江阴标明服务有	餐饮服务	1,518,617.04	2,000,000.00	否	

限公司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标榜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668,571.44	1,112,380.96	82,101.83	80,144.09		4,807,929.2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614,059.00	5,786,359.55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江苏标榜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38,000.00	21,900.00	438,000.00	21,9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阴标明服务有限公司	145,697.58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	江苏标榜装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189,222.81	3,775,692.42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开立票据而质押的资产情况见本附注七、注释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的其他信息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汽车制造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采用按揭销售、融资租赁等模式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经销商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5.0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5,540,97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2,868,574.51	103,865,453.17
1 至 2 年	4,371,438.46	197,115.90
2 至 3 年		51,087.35
3 年以上	44,912.46	30,128.87
3 至 4 年	15,536.16	29,376.30
4 至 5 年	29,376.30	
5 年以上		752.57
合计	137,284,925.43	104,143,785.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	4,329,3	3.15%	4,329,3	100.00		4,329,3	4.16%	4,329,3	100.00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37		47.37	%		47.37		47.37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955,578.06	96.85%	6,692,550.30	5.03%	126,263,027.76	99,814,437.92	95.84%	5,052,189.43	5.06%	94,762,248.49
其中：										
销售货款	132,955,578.06	96.85%	6,692,550.30	5.03%	126,263,027.76	99,814,437.92	95.84%	5,052,189.43	5.06%	94,762,248.49
合计	137,284,925.43	100.00%	11,021,897.67		126,263,027.76	104,143,785.29	100.00%	9,381,536.80		94,762,248.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329,347.3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众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4,329,347.37	4,329,347.37	4,329,347.37	4,329,347.37	100.00%	破产重整，收回存在风险
合计	4,329,347.37	4,329,347.37	4,329,347.37	4,329,347.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692,550.3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2,868,574.51	6,643,428.73	5.00%
1—2 年	42,091.09	4,209.11	10.00%
3 年以上	44,912.46	44,912.46	100.00%
合计	132,955,578.06	6,692,550.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销售货款账龄确定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29,347.37					4,329,347.37
按组合计提坏	5,052,189.43	1,640,360.87				6,692,550.30

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381,536.80	1,640,360.87			11,021,897.6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4,993,848.05		24,993,848.05	18.21%	1,249,692.40
第二名	20,944,583.23		20,944,583.23	15.26%	1,047,229.16
第三名	8,653,632.85		8,653,632.85	6.30%	432,681.64
第四名	6,599,152.47		6,599,152.47	4.81%	329,957.62
第五名	6,231,880.68		6,231,880.68	4.54%	311,594.03
合计	67,423,097.28		67,423,097.28	49.12%	3,371,154.8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68,557.26	1,445,256.25
合计	1,768,557.26	1,445,256.25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41,000.00	441,000.00
往来款	1,400,000.00	1,500,000.00
其他款项	323,639.22	292,269.74
合计	2,164,639.22	2,233,269.7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61,639.22	730,269.74
2 至 3 年		1,503,000.00
3 年以上	303,000.00	
3 至 4 年	303,000.00	
合计	2,164,639.22	2,233,269.7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64,639.22	100.00%	396,081.96	18.30%	1,768,557.26	2,233,269.74	100.00%	788,013.49	35.29%	1,445,256.25
其中：										
账龄组合	2,164,639.22	100.00%	396,081.96	18.30%	1,768,557.26	2,233,269.74	100.00%	788,013.49	35.29%	1,445,256.25
合计	2,164,639.22	100.00%	396,081.96	18.30%	1,768,557.26	2,233,269.74	100.00%	788,013.49	35.29%	1,445,256.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96,081.9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61,639.22	93,081.96	5.00%
3 年以上	303,000.00	303,000.00	100.00%
合计	2,164,639.22	396,081.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788,013.49			788,013.49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转回	391,931.53			391,931.53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96,081.96			396,081.9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8,013.49		391,931.53			396,081.96
合计	788,013.49		391,931.53			396,081.9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子公司往来款	1,400,000.00	4 年以内	64.68%	355,000.00
第二名	押金	438,000.00	1 年以内	20.23%	21,900.00
第三名	代垫款	323,639.22	1 年以内	14.95%	16,181.96
第四名	押金	3,000.00	3-4 年	0.14%	3,000.00
合计		2,164,639.22		100.00%	396,081.96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上海瑞澄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标榜汽车部件(芜湖)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标榜汽车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6,737,848.48	379,440,529.53	504,004,502.03	339,031,682.05
其他业务	9,011,508.65	4,178,990.57	10,429,367.31	4,531,153.57
合计	565,749,357.13	383,619,520.10	514,433,869.34	343,562,835.6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动力系统连接管路	275,668,499.86	207,186,254.71			275,668,499.86	207,186,254.71
冷却系统连接管路	97,783,500.84	66,275,159.30			97,783,500.84	66,275,159.30
连接件	141,719,022.42	85,212,098.66			141,719,022.42	85,212,098.66
精密注塑件等其他产品	41,566,825.36	20,767,016.86			41,566,825.36	20,767,016.86
其他业务	9,011,508.65	4,178,990.57			9,011,508.65	4,178,990.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510,948,977.65	358,537,812.35			510,948,977.65	358,537,812.35
境外	54,800,379.48	25,081,707.75			54,800,379.48	25,081,707.7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整车配套	564,858,912.22	383,131,484.62			564,858,912.22	383,131,484.62
售后服务市场	890,444.91	488,035.48			890,444.91	488,035.48
合同类型						
其中：						
销售商品	565,749,357.13	383,619,520.10			565,749,357.13	383,619,520.10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565,749,357.13	383,619,520.10			565,749,357.13	383,619,520.10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565,749,357.13	383,619,520.10			565,749,357.13	383,619,520.10
合计	565,749,357.13	383,619,520.10			565,749,357.13	383,619,520.10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及银行大额存单收益	22,133,579.47	30,151,946.55
合计	22,133,579.47	30,151,946.55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7,427.00	主要系收到各项政府补助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543,442.47	主要系现金管理产品收益以及公允价值变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059.33	主要系少量设备毁损报废损失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47,843.22	
合计	21,784,966.9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3%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2%	0.84	0.8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